

公司代码：688115

公司简称：思林杰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周茂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丽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思林杰、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思林杰	指	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启创天瑞	指	横琴启创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鸿盛泰壹号	指	深圳市鸿盛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慧悦成长	指	深圳市慧悦成长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永平科创	指	广州黄埔永平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创投	指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红土天科	指	广州红土天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红土君晟	指	佛山红土君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以英飞	指	珠海中以英飞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易简光懿	指	广州易简光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英飞正奇	指	佛山顺德英飞正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阳昆毅	指	平阳昆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视盈科创	指	广州黄埔视盈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方广二期	指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斐视开思	指	宁波斐视开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厚致远	指	珠海长厚致远科技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北京长厚致远科技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英飞尼迪壹号	指	珠海市英飞尼迪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为珠海市英飞尼迪壹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ADI、亚德诺	指	亚德诺半导体（Analog Devices, Inc.），纳斯达克上市公司（ADI.O），全球知名的数据转换和信号调理技术供应商
Xilinx、赛灵思	指	赛灵思（Xilinx Inc），纳斯达克上市公司（XLNX.O），全球知名的半导体公司
NI、美国国家仪器	指	美国国家仪器（National Instruments），纳斯达克上市公司（NATI.O），是测试、测量、控制解决方案的全球领导者之一，提供模块化硬件平台和系统设计
Keysight、是德科技	指	是德科技（Keysight Technologies, Inc.），纽交所上市公司（KEYS.N），电子测量解决方案提供商，国际通用电子测试测量领军企业，2014年自安捷伦公司分离出来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电子测量仪器	指	指用于测量电磁参量的电子仪器，主要包括：信号发生器（信号源）、电压测量仪器、频率测量仪器、信号分析仪、电子元器件测试仪器、电波特性测试仪器、网络特性测试仪器、辅助仪器等
传统仪器仪表、标准仪器仪表	指	指存在独立机箱，并在机箱面板上存在按键和旋钮，且存在输入、输出端口，有指针或者数码显示界面等的电子测量仪器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在线可编程逻辑门阵列，专用集成电路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
AD、ADC	指	模数转换器
DA、DAC	指	数模转换器
AD/DA	指	模数转换-数模转换

PCIe	指	一种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
PCB	指	印制电路板，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PCBA	指	PCB 经加工后的成品印制电路板
MCU	指	Microcontroller Unit, 微控制单元, 是把中央处理器(CPU)的功能做适当裁剪, 并在周围集成存储器、A/D 转换器、通信接口、外围驱动电路等, 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 在不同的应用场景中自定义使用。
SMT	指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贴片技术, 通过移动贴装头将表面贴装元器件准确地放置于 PCB 焊盘上的一种技术
DIP	指	插件, 将直插式元器件焊接到 PCB 焊盘上的一种技术
CNC 加工	指	运用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对生产物料进行加工
晶体	指	一种可以产生高度稳定信号的器件
治具、测试治具	指	作为协助控制位置或动作(或两者)的一种工具,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流水线的产品定位、辅助测试和装配等。
机器视觉	指	Machine Vision, 是通过光学的装置和非接触的传感器自动地接收和处理一个真实物体的图像, 以获得所需信息或用于控制机器运动的装置。
ICT	指	In-Circuit Test, 通过对在线元器件的电性能及电气连接进行测试来检查生产制造缺陷及元器件不良的一种标准测试方法
FCT	指	Functional Circuit Test, 对被测试产品提供模拟的运行环境, 使其工作于各种设计状态, 从而获取到各个状态的参数来验证测试目标板的功能好坏的测试方法
LCR 测试	指	对电感(L)、电容(C)、电阻(R)参数的测试
RF, 射频	指	Radio Frequency, 一种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的简称
SoC, 片上系统	指	System on Chip, 意指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 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
3C 产品	指	计算机类(computer)、通信类(communication)、消费类(consumer)电子产品的统称
ARM	指	Advanced Reduced Instruction Set Computing Machines, 是一款精简指令集架构的微处理器, 体积小、低功耗、性价比高, 主要用于嵌入式系统。
1GHz	指	频率为 1×10^9 赫兹
硬件模块	指	由电子、机械和光电元件等组成的各种物理装置组成部件
固件	指	具有软件功能的硬件, 是一种把软件固化在硬件之中的器件, 比如 FPGA
软件模块	指	一系列按照特定顺序组织的计算机数据和指令的集合
算法	指	算法是指解题方案的准确而完整的描述, 是一系列解决问题的清晰指令, 算法代表着用系统的方法描述解决问题的策略机制
灵敏度	指	对样品量感测能力的评定指标, 灵敏度越高, 感测能力越强
采样率	指	表示每秒钟采集波形样点的数量。采样率越高, 处理的数字信号越接近真实模拟信号, 采样率不足可能产生失真
分辨率	指	指模数转换器所能表示的最大位数, 分辨率高是精度高的必要条件
信号解调	指	对所接收到的信号进行解调分析
时域	指	描述数学函数或物理信号对时间的关系

频域	指	描述信号在频率方面特性时用到的一种坐标系
频谱	指	频率谱密度的简称，是频率的分布曲线
dB	指	Decibel，分贝，两个数的比值再取以 10 为底的对数。
nA	指	纳安，电流单位
Gas Guage IC	指	一种测量电池累计电量的增加或减少的功能或器件
SWD	指	Serial Wire Debug，代表串行线调试
IIC	指	Inter-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中线，是一种串行通信总线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本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思林杰
公司的外文名称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martgia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茂林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101、201、301、401、5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101、201、301、401、5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50
公司网址	https://smartgiant.com/
电子信箱	dm@smartgian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劳仲秀	李静华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101、201、301、401、501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101、201、301、401、501
电话	020-39184660	020-39184660
传真	020-39122156-862	020-39122156-862
电子信箱	dm@smartgiant.com	dm@smartgian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思林杰	68811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9,215,796.80	116,973,624.68	4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87,373.99	37,709,314.64	3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726,486.39	37,053,250.82	2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52,948.71	-48,890,826.9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8,490,935.91	328,251,599.77	304.72
总资产	1,385,251,127.78	371,337,769.10	273.0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1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75	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79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8	17.78	减少11.6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17.47	减少12.0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50	19.13	减少0.6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业务拓展、收入增加所致；

2、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并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业务拓展、收入增加所致；

3、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发行新股导致净资产增加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9,191.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850.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5.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490.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2,50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360,887.6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要经营情况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等工业自动化检测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分类代码：C40）中的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分类代码：C4028）。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代码 C40）。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21.58 万元，同比增长 44.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8.74 万元，同比增长 38.13%。报告期内，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检测方案从原主要应用在 PCBA 功能检测环节拓展到模组检测环节，新产品锂电池保护板测试仪等在模组检测环节实现规模销售，系本报告期收入增长、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因素。同时，面对市场上电子材料缺货、价格上涨、毛利率下滑等挑战，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保障供应链稳定、订单如期交付。





（二）公司主要产品情况说明

1、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主要应用于工业自动化检测行业，主要包括控制器模块、功能模块；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基于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公司推出了综合测试仪的新品类。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控制器模块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主要产品型号及性能指标	产品简介及主要功能
------	------	-------------	-----------

控制器模块	 	<p>Zynq 平台控制器模块</p> <p>主要型号: Zynq 平台控制器-10001、 Zynq 平台控制器-10007</p>	<p>Zynq 平台控制器模块是公司为实现多功能测试仪器专门开发的集成主控模块,可控制其他不同种类的功能模块卡,实现电信号检测功能。</p> <p>公司相继开发了多代 Zynq 平台控制器模块。其中,首代产品基于 FPGA+ARM 的 SoC 平台架构,具备多种 I/O 通道和控制接口,通过以太网与高速信号连接,可实时进行信号参数分析、特殊协议通信、多类型信号输出等功能。</p> <p>最新系列 Nexus 系列产品在首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丰富了 IP 库资源,提升了高速信号测试测量性能,能够对 3C 产品的 USB3.0、HDMI 等多种高速接口进行快速稳定检测。</p>
	 	<p>STM 控制器模块</p> <p>主要型号: STM-20001、 STM-20002</p>	<p>公司的 STM 控制器模块是针对 3C 产品生产线的检测进行研发的控制器模块产品,主要应用于测试治具的控制、模拟信号的测试测量、产生激励信号、测量系统响应等。</p> <p>STM 控制器模块包括 Arm D1.4 和 Arm D2.5 两代产品。其中 Arm D2.5 增加了以 FPGA 为核心的模块,集成了多类型、多数量的信号接口,可同时对被测电路的多路信号进行采集,并具备数据处理和分析功能。</p>

(2) 功能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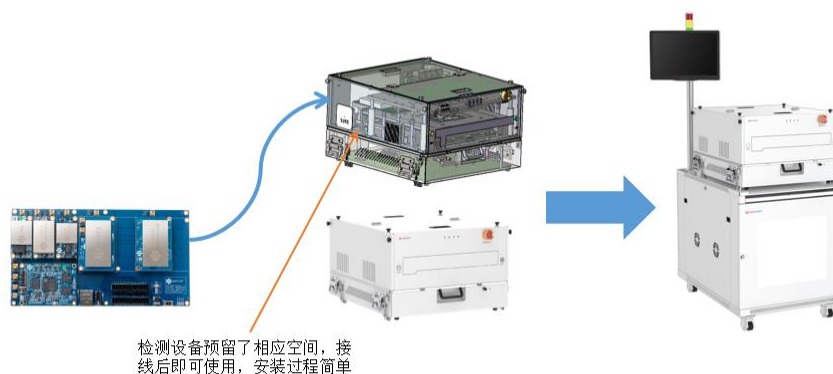
产品系列	产品图示	主要产品型号及性能指标	产品简介及主要功能
数字采样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数字采样系列-10004、 数字采样系列-20005</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位宽: 12bit ②最高采样率: 125MSPS ③带宽: 30MHz@-3Db</p>	<p>数字采样系列模块从功能上类同数字示波器,数字示波器是应用最广的基础电路信号测试测量仪器之一。</p> <p>该产品的主要功能包括: ①实时采集并分析信号的时域参数,主要有周期、上升/下降沿时间、信号幅度、峰-峰值等; ②实时采集并分析信号的频域参数,主要有频率/频谱分布、幅频特性等; ③捕获异常信号并分析关键指标,进行信号完整性分析; ④电源性能测试及分析,主要有纹波、固有频率、噪声; ⑤信号模板比对; ⑥信号解调。</p>

电源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电源系列-10002、 电源系列-10013</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输出电压: 根据需求自定义, 通常为直流 2~24V。</p>	<p>电源系列模块属于可编程电源, 与控制器搭配使用可以实现可编程电源的功能, 主要运用于 3C 产品的供电/漏电检测以及 3C 产品电池的充放电功能测试。</p>
数字万用表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数字万用表系列-30009、数字万用表系列-20013</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测量精度: 6 位半 ②直流电压测量范围: -5~5V ③直流电流测量范围: 200uA~2mA</p>	<p>数字万用表是基础的电子信号测试测量仪器, 公司自主研发的数字万用表模块可适用于多种工业自动化测试场景。</p> <p>该产品的主要功能包括: ①对电路中的直流电压、交流电压、直流电流、交流电流、电阻、电感等参数值进行高精度测量; ②对二极管进行特性测量。</p>
电子负载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电子负载系列-20003、 电子负载系列-10006</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输入电压: 根据需求自定义, 通常为直流 0.5~24V ②输入电流: 根据需求自定义, 通常为直流 1mA~10A ③电压测量精度: 0.1%+0.5mV ④电流测量精度: 0.1%+0.5mA</p>	<p>电子负载系列模块属于可编程功率负载, 与控制器搭配使用可以实现可编程功率负载的功能, 它能提供恒流、恒压、恒电阻, 以及电压测量和电流测量功能。主要运用于 3C 产品的电源检测以及 3C 产品电池的充放电功能测试。</p>
音频测试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音频测试系列-20006、 音频测试系列-20012</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输出信号特性: DA 位宽 24bit, 50kHz 带宽 ②输入信号特性: AD 位宽 24bit, 最大带宽 75kHz</p>	<p>音频测试模块专门用于音频测试和测量, 符合业内 HD 音频规范, 可达到标准音频分析仪的性能。</p> <p>该产品主要功能包括: ①音频信号分析, 测量幅值、频率、占空比等参数; ②模拟音频测试, 针对耳机、麦克风、扬声器测试, 串扰测试; ③数字音频测试, 针对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的测试。</p>
电池仿真系列模块		<p>主要产品型号: 电池功能仿真系列-10006</p> <p>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输出电压: 根据需求自定义, 通常为直流 0.5~15V ②输出电流: 根据需求</p>	<p>电池仿真模块可模拟真实电池的输出状态和电池的充放电特性, 随时改变电池 SoC、放电深度、开路电压、内阻等条件, 快速验证 3C 产品在不同电池条件下各种不同的响应。</p>

		自定义，通常为直流 1mA~4A ③电压输出精度： 0.1%+0.5mV ④输出纹波及噪声： 小于 10mV	
信号源系列模块		主要产品型号： 信号源系列-10002、信号源系列-10004 主要性能指标范围： ①DA 转换位宽：16bit ②信号最大带宽： 10MHz@-3dB ③输出波形：正弦波、三角波、方波、调制信号、扫频信号、混合信号。	信号源模块从功能上类同信号发生器，用于产生特定的激励信号，通过被测电路的系统响应分析出多种电路参数。公司自主研发的信号源模块更有利于多种应用场景的集成与使用。 主要应用场景包括：①产生特定的模拟信号，用于各种电路的信号激励；②产生连续扫频信号，测量电路在不同频率下的响应；③产生调制信号，用于调制解调电路测试。

公司主要通过控制器模块搭配各类功能模块销售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给客户，客户会根据自身检测需求自行设计连接信号的电路底板（该底板的电路简单，仅具有信号转接功能，客户进行简易开发即可制作完成），将购买控制器模块搭配各功能模块，安置于上述电路底板上，形成一个具有综合检测功能的板卡。鉴于电子消费产品本身具有迭代快速、检测需求变更的特点，导致对应检测方案亦随之变动。上述销售模式下，客户单独购买公司模块化产品并自行搭配检测方案，因此方案设计相对灵活，被客户广泛接受。此外，近年来部分客户基于较为明确的检测需求，会直接采购公司的组合模块产品，即由公司设计前述电路底板（公司的核心技术应用于模块化检测仪器，非电路设计），并将确定的控制器模块配搭确定的功能模块组合安置于电路底板上，直接提供给客户。

公司产品最终应用于自动检测生产线中，终端客户的被测件如 PCBA、整机、模组，将会被装载到检测设备内。检测设备一般通过探针或线缆将被测的电信号连接到公司的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控制器模块将会接收检测设备的指令来驱动功能模块实现具体的检测功能。在完成相应的信号处理算法和执行完检测程序之后，控制器模块会将检测数据和结果反馈至检测设备，从而完成整体的检测过程。一般说来，单个被测件会有数百甚至上千个检测项目，上述所有检测项目均可以通过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高效执行完成。



(3) 综合测试仪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主要特点
综合测试仪		<p>主要产品型号： SG2336 锂电池保护板测试仪，是一款高精度测量仪器，主要用于锂电池保护板基本特性和保护特性测试，具备高精度、高可靠性、高集成度、体积小巧的特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精度等级 0.01% ②支持直流电压、电流 nA 级待机电流、电阻等常规测试 ③支持过压、欠压、过冲、过放、过温、短路等保护测试 ④通讯总线电平可编程，兼容多种 Gas Gauge IC ⑤支持 SWD 或 IIC 固件烧录 ⑥测试速度快，支持最多 24 通道并行测试 ⑦软件平台功能强大、人机交互友好，可对接上传 MES 系统，可作为研发端或产线端的测试设备

2、机器视觉产品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及主要功能	主要应用场景	应用场景图例
工业智能扫码器		<p>智能扫码器是基于机器视觉系统开发的产品，其中光学部分主要由光源、光源控制模块、成像镜头、图像传感器模组组成；图像处理部分主要由视觉处理器主板实现，图像处理和解码算法运行在处理器主板上，最后通过外壳结构件将各模组组装到一起。上述组成部分中，成像镜头与图像传感器模组、电子元器件属于外购，结构件、PCB 板属于外协加工，其它包括光源、光源控制模块、视觉处理器主板的硬件图纸、结构设计图纸以及运行的算法与软件属于自产。</p> <p>在智能扫码器生产过程中，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自产环节。公司运用了高分</p>	<p>该产品能够适应生产线快速检测、环境光强度变化、机械振动干扰、高温高湿等多种复杂工业环境，满足多类型码同时读取、异常及时告警等应用需求，广泛用于工业生产线上产品信息录入、仓储物流物品信息录入等应</p>	<p>（与智能仪器模块一起内嵌在检测设备当中）</p>

		<p>辨率光学检测镜头技术,可对数据点直径20~100 微米的微小二维码读码解码;通过目标检测算法技术,可快速识别条码、二维码所在区域。该扫码器结构小巧,可方便地部署于工业自动化产线,也可嵌入到已有设备中扩展综合检测功能。</p>	<p>用场景。</p>	
智能相机		<p>智能相机是基于机器视觉和机器学习技术开发的产品,其中光学部分主要由光源、光源控制模块、成像镜头、传感器模组组成;图像处理部分主要由视觉处理器主板来实现,机器学习软件算法与视觉应用软件运行在处理器主板上;最后通过外壳结构件将各模组组装到一起。上述组成部分中,成像镜头与传感器模组、电子元器件属于外购;结构件、PCB 板属于外协加工,其他包括光源、光源控制模块、视觉处理器主板的硬件图纸、结构设计图纸以及运行的算法与软件属于自产。</p> <p>在智能相机的生产过程中,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自产环节。公司综合运用了调焦控制技术、基于深度学习的目标检测算法和矫正标定算法、轨迹跟踪算法等技术。通过矫正标定算法技术、调焦控制技术实现对相机的标定、校正、匹配,可进行距离测量,可用于目标的距离、尺寸测量;通过轨迹跟踪算法技术、基于深度学习的目标检测算法技术等实现对目标的移动速度等动态参数进行实时测量。为满足场景扩展及客户自定义开发的需求,该相机提供了智能化场景应用能力及二次开发接口。</p>	<p>单目相机主要应用于工业生产线上产品的类型数量自动清点及统计、表面缺陷识别等场景;双目相机主要应用于工业生产线上多类型产品识别、分类,定量测量场景,同时还可以用于商业楼宇内部的人流统计与分析。</p>	 <p>(在产线上做产品计数应用)</p>
ACE 视觉平台		<p>ACE 视觉平台由光源、光源控制器、镜头、图像传感器和集中式计算设备共同组成,通过调节光源光照的强度、角度、范围,调节镜头焦距、工作距离,能够使得图像传感器快速采集清晰的视频;通过将一个或多个图像传感器采集到的视频数据传输至集中式计算设备进行分析,所得到的结果进一步上传至计算服务器,特别适合数据量较大的应用场景。</p> <p>其中,ACE 视觉平台的镜头、图像传感器、电子元器件属于外购,结构件与 PCB 板属于外协加工,其他包括光源、光源控制器、集中式计算设备的硬件原理图设计、PCB 板设计、控制及应用软件设计、算法设计、结构设计属于自产。</p> <p>在 ACE 视觉平台生产过程中,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自产环节。公司通过运用光学检测照明技术,可在复杂的生产环境中提供稳定、均匀、强度的照明环境;运</p>	<p>该平台集合了终端硬件产品的功能和视觉软件的分析能力,通过利用终端硬件产品进行图像采集,集中式计算设备进行数据处理、计算分析,并将结果上传至服务器,特别适用于工业生产线上处理数据量较大的应用场景。</p>	 <p>(用于LED面板的颜色与亮度检测)</p>

		用调焦控制技术,可对不同远近的目标进行快速清晰地成像;运用矫正标定算法技术,可对标准颜色与亮度进行标定,保证检测指标的准确性。		
--	--	---	--	--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为控制原材料质量和采购成本,公司建立了相应的采购控制流程和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根据内部实际情况、结合行业现状与市场特点,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物料采购作业流程》、《供应商管理规程》等采购制度、程序,规范了原材料采购工作。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安排采购,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标准件和非标准件。对于芯片、电子元器件、电源、连接器等标准化零部件,公司直接面向市场采购;对于 PCB 电路板、结构件等非标准化零部件,由公司进行自主设计,再交由专业厂商按照公司的设计图纸及工艺要求进行定制生产。标准件主要根据市场供应情况通过生产厂商、授权代理商或贸易商采购,非标准件则从生产厂商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公司采取行业通行的轻资产运营模式,生产经营核心环节软硬件研发、设计等均由公司自主完成,产品生产环节通过“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

(1) 生产的组织方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安排生产,同时结合市场预计销售情况,确定合理的库存规模。若订单标的为新型产品,则接到客户订单后,由研发管理中心进行部门间协调,交由研发管理中心下属各部门对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预判,再协同供应链管理中心开发小批量样品,客户验证通过完成后则开始进行大批量生产;若公司承接的订单为公司已有成熟产品,则直接由生产制造部负责产品生产。

(2) 外协加工生产

为提高生产效率,充分利用周边企业资源,公司会视订单业务量、交货周期、产品要求等具体情况,根据电子行业通行惯例适量开展部分外协加工业务,外协加工环节主要为 PCBA 加工(包括 SMT 贴片和 DIP 插件等工序)。公司把 PCBA 加工环节所需物料发给外协厂商,同时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了保密条款,防止相关技术的泄露。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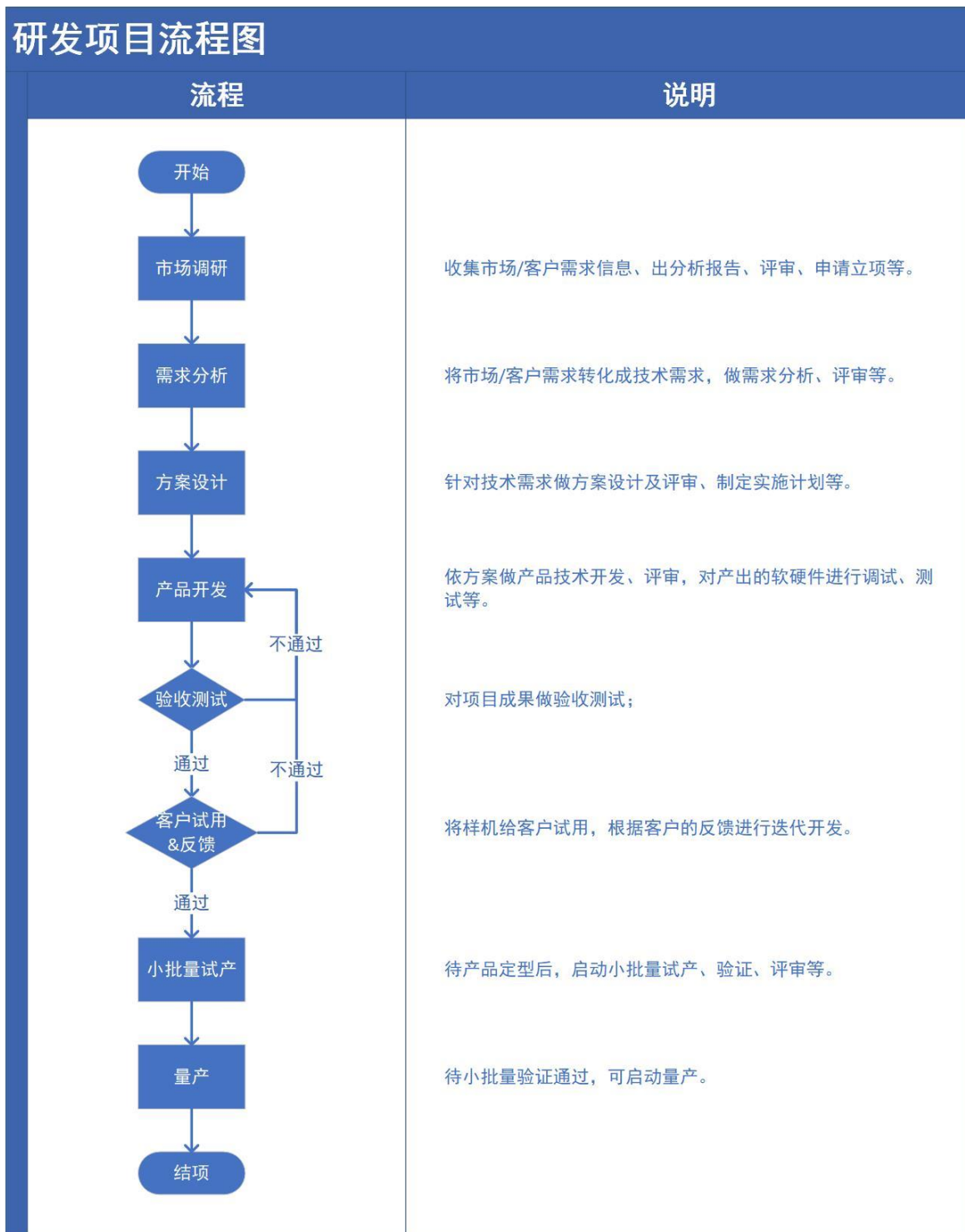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实现销售,即由公司直接与下游客户签订合同,销售产品。

公司销售主要由市场销售中心下属的销售部和市场部负责。销售部主要负责新客户的开拓和老客户的维护工作,市场部主要负责媒体宣传、展会展示以及前期对接客户技术需求等。公司的推广方式主要通过主动拓展、技术交流、展会营销、客户推荐等方式,针对下游各应用领域的多样化需求提供适用性较高的产品,并据此与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

4、研发模式

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建立了系统的研发管理制度和研发流程体系。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走自主研发、夯实研发力量、鼓励技术创新的发展路线。

公司已建立系统的研发管理制度和研发流程体系，在项目的市场调研、需求分析、方案设计、技术开发、验收测试等阶段都制定了明确的流程说明和部门分工。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四) 报告期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与市场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电子测试测量仪器行业，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属于细分的模块化仪器行业，目前主要应用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自动化检测。

1、行业发展情况

电子测试测量仪器是以电路技术为基础，融合电子测试测量技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数字技术、软件技术、总线技术等组成单机或自动测试系统，并以电量、非电量、光量的形式，测量被测对象的各项参数或控制被测系统的运行。电子测试测量仪器全方位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是实现国家科技进步和原创核心技术必不可少的条件。

随着计算机技术和总线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电子测量技术也得到了显著提高，测量仪器出现了新的结构、新的测试方法和理论，新的测试领域不断涌现。电子测量仪器在整体性能上有了质的飞跃，能够实现测试仪器与计算机通用性的软件已经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总线技术的发展推动了仪器技术的进步，多种多样的智能仪器应运而生。

美国国家仪器公司率先提出了“模块化仪器”的全新测量概念，为现代检测技术指明了发展方向。通常传统的仪器仪表都有独立的机箱，在机箱面板上都有按键和旋钮、输入和输出端口以及指针或者数码显示界面等。生产厂家已经定义好了传统仪器的技术指标和应用功能，用户不能随意改变。随着计算机、总线通信技术的发展，为增加仪器的功能和提升仪器的性能提供了可能，模块化集成仪器成为电子仪器测量行业的一个重要发展趋势。通过将各种功能模块集成到一起，使用一个核心控制器对所有模块进行统一控制管理，实现自动化测试，大大提高了测试效率。

在下一代自动化测试系统当中，模块化集成仪器系统的概念越来越突出，即采用标准的模块化测试硬件组成通用的硬件系统，然后由软件来主控实现测试测量的流程、任务、功能和执行。在这样的体系架构之下，软件需要负责测试仪器的功能和任务定义、控制和执行，软件成为了自动测试系统的决策者，实现测试策略的选择、完成测试任务的调配、做好测试流程的优化，设计研发更为强大的软件是模块化仪器的未来发展方向。

公司自主研发的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属于细分的模块化仪器行业，目前主要应用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自动化检测。

2、公司主要产品应用行业的发展情况

公司产品的终端应用领域主要为消费电子领域，即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TWS 蓝牙耳机、智能手表等消费电子产品的组装和检测，主要服务于苹果公司等消费电子领域的大型厂商，目前公司产品已经基本覆盖苹果公司消费电子产品的全部类型。

(1) 智能手机市场情况

智能手机市场自 2013 年以来发展迅速，全球手机市场呈现突破式发展，智能手机逐渐取代传统手机成为人们主流的日常电子消费品。根据国际市场调查机构 IDC 公布的数据，2021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分别为 13.55 亿台，同比 2020 年增长 5.7%。未来随着 5G 网络的普及，智能手机产业链也将结合 5G 特性产生新的市场格局。手机的更新换代所带来的性能升级，驱动了自动化检

测设备的更新换代。随着苹果、华为、三星、小米等知名手机厂商纷纷推出 5G 手机领域，智能手机将迎来新一轮的换机潮。根据国际市场调研机构 Gartner 的最新预测，2022 年全球 5G 手机出货量将达到 7.1 亿部，全球对 5G 手机的需求将逐步回升。

（2）平板电脑市场情况

2015-2019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逐年下降，降幅总体放缓，受新冠疫情影响所带来的在线教育、远程办公等需求增长，2020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实现回升，2021 年继续增长。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21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达到约 1.69 亿台，较上年增长 3.2%，其中苹果和三星市场份额领先，2021 年分别为 34.2%和 18.3%。同时，2021 年全年中国平板电脑市场出货量约 2,846 万台，同比增长 21.8%，实现大幅增长。

（3）可穿戴设备市场情况

与智能手机等其他消费电子产品相比，当前全球智能手表、无线耳机的渗透率仍然较低，发展潜力巨大。随着 5G 商用、物联网生态不断成熟，智能手表的加速渗透将带来需求的持续放量，智能手表有望实现高增速发展。

根据 IDC 调研数据，尽管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但疫情期间消费者对音频类及健康追踪类可穿戴设备需求增加，2021 年全年可穿戴设备出货量达到 5.33 亿台，同比增长 20%；2021 年中国可穿戴市场出货量近 1.4 亿台，同比增长约 25.4%。根据 IDC 调研数据，苹果公司 2021 年出货量达到 1.618 亿台，占据全球近三分之一的可穿戴设备市场份额，达到 30.3%，苹果公司产品优势明显，仍然占据市场主要地位。在可穿戴设备的不断更新迭代、功能更新的大趋势下，无论是全球还是中国可穿戴设备市场正保持快速发展，可穿戴设备出货量逐年增长。可穿戴设备出货量的持续增长将为工业自动化检测设备行业带来增长机遇。

随着互联网普及及 5G 升级，消费群体不断扩大的同时客户需求多样以及消费习惯改变，消费电子更新迭代迅速，功能越来越强大，特别是可穿戴设备体积大小、内部结构、元器件选取等设计优化直接影响可穿戴设备生产工艺需求及检测需求。消费电子新技术及新工艺的广泛应用，逐渐向更精密、更复杂及更经济快速方面发展，检测仪器的技术也需要同步更新满足新的检测需求。

3、公司的市场地位与业绩驱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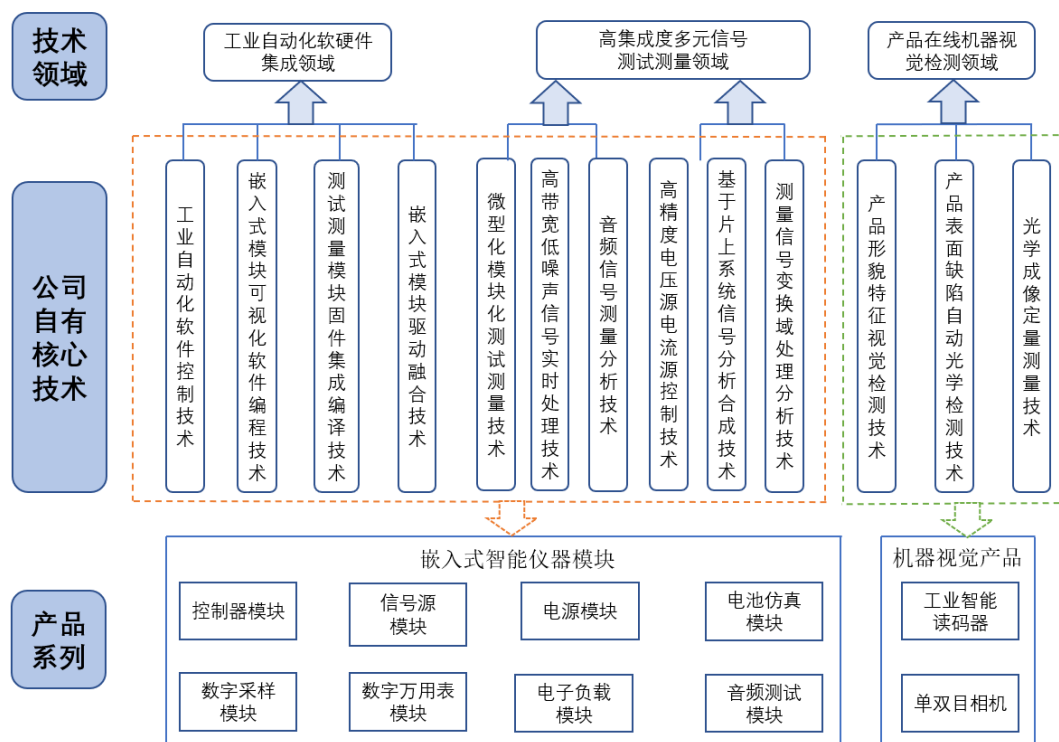
目前模块化检测仪器提供商主要以国外企业为主，其中美国国家仪器是行业的先行者，并占据市场龙头地位。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公司深耕于工业自动化检测领域，近年来持续研发创新取得技术突破，致力于推动嵌入式智能模块检测方案在下游领域的应用，提升下游检测行业精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目前产品链已经拓展至测试治具、多工序测试设备、自动化测试系统生产线等众多类型产品。

经过多年的自主创新和技术积累，公司在电、光、声等多种检测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壁垒，掌握了多项软硬件结合、多学科交叉的核心技术，并最终完成了各种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机器视觉设备等产品的定制化量产。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涉及工业自动化软硬件集成、高集成度多元信号测试测量、产品在线机器视觉检测等领域，共掌握合计 13 项核心技术。各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及其先进性表现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核心技术新获得授权的知识产权 18 项。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1	微型化模块化测试测量技术	<p>标准化的嵌入式仪器模块接口技术，实现将模块化仪器的物理尺寸、电信号接口、逻辑接口进行自定义的标准化</p> <p>微型化仪器的热设计技术，用于控制器模块的微型化后造成的热量堆积带来的负面影响，通过优化布局和优化处理流程，可以有效的将模块温度降低 5℃-10℃</p> <p>模块状态检测技术，主要用于检测各个模块的状态，并控制上电时序，规避硬件故障风险</p> <p>噪声抑制技术，可以实现使用多种滤波器，优化电路设计；用于模拟信号采集中抑制噪声干扰，有效的将底噪降低了 1dB 至 3dB</p> <p>多模块数据融合技术，用于对多个仪器模块的信号融合组合处理，实现多个仪器模块之间的数据交互</p>	<p>专有技术</p> <p>专有技术</p> <p>专有技术</p> <p>专有技术</p> <p>专有技术</p>	<p>专利：</p> <p>(1) 微型化移动式测试系统</p> <p>(2) 一种便携式多功能数据采集装置</p>	<p>各类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p>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与联动			
		回归拟合校准技术,可以根据标准仪器测量数据和模块测量数据,使用多项式回归拟合算法,计算出模块最优的校准参数;该技术将阻抗测量的精度从 0.1%提高到 0.05%	专有技术		
		信号隔离技术,采取多种隔离电路设计,优化 PCB 布局;用于降低外部环境干扰,提高精度	通用技术		
2	高带宽低噪声实时信号处理技术	多通道串行数据同步技术,用于高速 ADC 的应用中,将多路串行信号转换成并行数据,并根据特征码进行同步	专有技术	专利: (1) 一种应用于电流电压测量板卡中的 ADC 采集电路 (2) 一种应用于电流监控板卡中的采集电路 (3) 一种万用表电路、板卡和数字万用表 (4) 软件定义的仪器和信息采集方法、计算机、存储介质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频率测试模块嵌入式软件 (2) 思林杰射频模块嵌入式软件 V1.0 (3) 思林杰数字万用表模块自动化测试软件 V1.0 (4) 思林杰数字万用表模块嵌入式软件 V1.2.5	数字采样模块、数字万用表模块
		高速串行接口动态配置技术,主要用于高速视频信号采集,通过配置 FPGA 的高速串行接口的参数,动态调整高速串行接口的速率	专有技术		
		高带宽数据缓存技术,用于高速信号的采集的应用中,使用 FPGA 对数据组包后,使用高位宽总线直接写入外部存储芯片中,实现最大吞吐率到达 18GB/s	专有技术		
		高速信号链路质量分析技术,应用于高速视频信号采集功能中,使用 FPGA 的高速串行接口内建的误码测试功能,测量高速信号链路的眼图与误码从而分析链路信号质量	专有技术		
		自适应增益调节技术,应用于射频信号采集分析功能中,使用动态控制算法,自动调节链路增益,使待测信号处于最合适的量程内	通用技术		
3	音频信号测量分析技术	数字音频接口技术,根据接口协议,使用 FPGA 实现多种数字音频接口,该技术在数字音频信号采集中广泛应用	通用技术	专利: (1) 一种音频信号输入输出电路和板卡 (2) 一种音频测试仪及使用该测试仪测量、上传数据的方法 (3) 一种双通道示波器及其控制方法和存储介质 (4) 软件定义的仪器和信息采集方法、计算机、存储介质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音频信号发生器模块嵌入式软件 (2) 思林杰音频分析嵌入式软件 V1.0	音频测试系列模块
		自适应补偿滤波技术,用于音频信号分析模块,使用自适应补偿滤波算法,对模拟链路上的增益进行补偿,提高模拟信号的精度,实现将信号功率测量精度提高 10%	专用技术		
		可变长傅里叶变换技术,用于音频信号分析模块,根据音频信号的采样率,动态调整傅里叶变换的长度,提高计算精度,可将总谐波失真测量精度提高 3dB 到 5dB	专用技术		
		音频参数测量技术,使用音频的频	通用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域信息计算音频参数, 该技术在音频信号分析中广泛应用		(3) 思林杰音频测量嵌入式软件 V1.3	
		频域拟合插值技术, 用于音频信号分析模块, 根据加窗函数的特性, 对频域的数据进行拟合插值, 提高计算精度, 将音频信号频率测量精度提高到 0.1Hz	专用技术	(4) 思林杰信号测量与控制嵌入式软件	
4	高精度电压源、电流源技术	平衡电桥技术, 使用平衡电桥测量阻抗信息, 该技术应用于阻抗分析功能	通用技术	专利: (1) 源测量嵌入式 SMU 仪器 (2) 高功率密度模拟电池器 (3) 一种基于远端反馈的供电电路 (4) 一种测试板卡 软件著作权: 思林杰电池模拟单元嵌入式软件 V3.0.4	电池仿真模块
		恒流源控制技术, 该技术使用快速反馈校准控制算法, 实现了电源恒流输出, 用于高精度电源模块, 将稳定度提高了 5%至 10%	专用技术		
		恒压源控制技术, 该技术使用快速反馈校准控制算法, 实现了电源恒压输出, 用于高精度电源模块, 将稳定度提高了 5%至 10%	专用技术		
		快速相位检测技术, 该技术使用优化的数字相敏检波算法, 快速的计算出待测信号的相位信息, 提高相位精度, 应用于阻抗分析功能	专用技术		
5	基于片上系统的信号分析及合成技术	数字频率合成技术, 使用高带宽数字频率合成算法, 生成正弦波, 方波等激励信号, 该技术应用于射频信号采集分析功能中	通用技术	以技术秘密的形式保护知识产权	控制器模块、数字采样模块、信号源系列模块
		异构计算加速技术, 使用 FPGA 对算法进行加速, 提高计算的效率, 应用于高速采集卡中	专有技术		
		采样数据压缩技术, 该技术根据采样数据的特性, 对采样数据进行压缩, 减少需存储的数据量; 应用于高速采集卡中, 减少了 10%到 30%的数据量	专有技术		
		信号补偿校准技术, 根据信号处理链路的特性, 对激励信号和采样信号进行补偿和校准, 提高精度, 该技术应用于产生激励信号和采样模拟信号	专有技术		
6	测量信号变换域处理及分析技术	傅里叶变换加速技术, 该技术使用 FPGA 加速傅里叶变换计算, 在音频分析的应用场景中, 提高了处理速度, 将处理时间降低到 1ms 以下	专有技术	专利: (1) 高功率密度模拟电池器 (2) 一种用于测试 PCBA 的功能测试装置 软件著作权: 智能相机解码模块嵌入式软件 V3.4.0.0	控制器模块、信号调理模块、数字采样模块
		高帧率图像并行处理技术, 该技术使用 FPGA 处理多路高帧率视频数据, 应用在电视主板和屏幕检测中, 实现自动化检测	专有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可变精度数据处理技术, 在异构计算加速中, 根据运算数据的范围调整精度, 优化 FPGA 资源使用效率, 提高计算加速的精度	专有技术		
7	工业自动化软件控制技术	测试用例管理技术, 该技术用于客户通过图形化工具生成测试用例和管理测试计划	专有技术	专利: (1) 一种工业以太网总线控制器 (2) 一种多接口运动控制器 (3) 一种 ASIC 平台运动控制系统 (4) 一种 DSP 平台运动控制系统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测试平台管理软件 V5.6 (2) 思林杰工业大数据互联网检测和控制云平台软件 V1.1 (3) 思林杰基于 Linux 系统的 Python 自动化控制软件 (4) 思林杰运动控制器嵌入式主控软件 V1.0 (5) 思林杰基于 Zynq 平台的主控模块嵌入式软件 V2.0 (6) 运动控制卡嵌入式软件 V1.0 (7) 运动控制卡示教软件 V1.0 (8) 思林杰变频器嵌入式软件 V1.0 (9) 思林杰蓄电池智能监测在线养护仪管理软件 V1.4 (10) 思林杰 ARM 平台主控模块嵌入式软件 V3.10 (11) 思林杰集成控制单元嵌入式软件 (12) 成睿基于 ZYNQ 嵌入式平台设备管理软件	相关自动化检测控制类软件产品
		可扩展的设备管理技术, 该技术将生产线设备和仪器驱动形成可扩展的插件, 用于产线的设备管理和控制	专有技术		
		配置脚本生成技术, 该技术通过图形化的操作, 将定制化的设备管理程序转化为跨操作系统可执行的脚本代码	专有技术		
		测试数据分析技术, 该技术为生产测试的数据提供统计分布、波形的可视化呈现、缺陷关联分析功能, 并提供更深层的分析功能接口	专有技术		
		数据库存储技术, 广泛用于测试数据和日志存储	通用技术		
8	嵌入式模块可视化软件编程技术	电路原理图网表导入分析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于导入电路原理图网表, 自动化地分析和生成系统, 从而进行对功能模块和 FPGA 进行可视化配置	专有技术	专利: 程控供电装置及其控制方法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电池模拟单元嵌入式软件 V3.0.4 (2) SG 综合终端测试管理平台 (3) 思林杰勤务分析系统嵌入式软件 V1.0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使用的对应软件产品
		仪器模块的可视化配置技术, 该技术用于可视化地配置嵌入式仪器功能, 及其对应的驱动和 FPGA 算法参数	专有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拖放式组件技术, 主要用于图形界面式开发工具	通用技术	(4) 思林杰 UVC 相机嵌入式软件 V1.0.3 (5) 成睿基于 ZYNQ 平台的 web 数据可视化软件	
		数据流式模块应用技术, 系基于数据流的方式将各个仪器模块的功能串起配置和应用	专有技术		
9	测试测量仪器固件集成编译技术	参数模块化技术, 该技术将仪器模块的软硬件与 FPGA 算法的配置参数集中成模组, 实现软硬件、FPGA 关联的模块化配置和编译	专有技术	软件著作权: 思林杰电子产品多功能固件下载嵌入式软件[简称:FWDL]V1.0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
		自适应配置参数技术, 该技术用于系统自动发现仪器模组硬件版本和功能配置, 选择匹配的驱动与算法配置参数用于编译	专有技术		
		测试固件的云端编译技术, 该技术用于在云端编译生成与硬件相匹配的固件, 用户在本地不需要安装复杂的 FPGA 和应用开发环境	专有技术		
		源代码构建管理技术, 该技术广泛用于源代码的持续集成开发管理	通用技术		
10	嵌入式测试仪器驱动融合技术	虚拟仪器面板技术, 系基于 Web 页面提供嵌入式仪器控制和显示面板	专有技术	专利: (1) 一种分布式自动化测试系统及测试终端的管理配置方法 (2) 一种双通道示波器及其控制方法和存储介质 软件著作权: 思林杰基于 Zynq 平台 Type-c 接口测试嵌入式软件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
		设备驱动技术, 广泛用于仪器模块在不同操作系统下的驱动编写	通用技术		
		驱动融合技术, 实现将不同类型的仪器模块驱动接口统一成数据通道和控制通道两种类型, 用于实现不同类型仪器模块的灵活适配和替换	专有技术		
		自适应解析技术, 该技术根据自动发现的仪器模块和配置信息自适应地加载不同的驱动和对应的 FPGA 算法模块, 从而在同一个仪器硬件上实现不同的测量功能	专有技术		
11	产品形貌特征的机器视觉检测技术	成像系统参数自适应调节技术, 根据成像环境识别模块探测或计算出的光强、目标距离、目标大小自适应地在参数配置模块中调整快门时间、光圈大小、工作距离等成像参数, 从而适应多种应用场景	专有技术	专利: (1) 条形码自动化扫描装置 (2) 单目工业相机摄像头 (3) 超微距条形码扫描器 (一) (4) 条形码扫描器(超微距二) (5) 二维码扫码器(通用型) (6) 基于人工智能目标识别的条码解码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 LED 灯识别软件	工业智能扫码器、单目相机、ACE 视觉平台
		自适应条码、二维码解码技术, 自动识别条码及二维码(包括 QR 码、DM 码等)类型, 自适应执行对应码型的解码程序, 进行快速稳定地解码	专有技术		
		数字图像增强技术, 在图像质量优化中得到广泛应	通用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及先进性体现	专有或通用技术	核心技术相关的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对应产品
		颜色定量分析技术，在颜色识别中得到广泛应用	通用技术	V1.0 (2) Barcode Scanner 软件【简称: BarCode】 (3) 思林杰蓝膜压痕光学检测 MAC 端软件 V1.0 (4) 思林杰蓝膜压痕光学检测视觉检测软件 V1.0	
12	产品表面缺陷自动光学检测技术	改进多项式插值亚像素的缺陷边缘检测技术，通过图像数据的插值算法，对缺陷的边缘进行判断，从而识别缺陷形状，计算出缺陷的面积，精度达到亚像素级别，是定量检测和分析的关键技术	专有技术	软件著作权： (1) 思林杰 LED 灯条缺陷检测服务器软件 V1.1 (2) 思林杰 LED 灯条缺陷检测视觉软件 V1.0 (3) 光学传感器主控模块图像质量控制软件 V1.20	工业智能扫码器、单双目相机、ACE 视觉平台
		多光谱图像合成技术，将多个光谱通道的图像进行像素坐标配准，灰度均衡，从而合成出不同颜色的多光谱图像	专有技术		
		多光谱照明技术，在多光谱照明与控制中得到广泛应用	通用技术		
		基于图像模板匹配的缺陷快速定位技术，在缺陷检测及位置识别中得到广泛应用	通用技术		
13	光学成像定量测量技术	双目校正技术，计算两个镜头视觉上的空间相对关系并校正为共面关系，保证同一个目标在两幅图片中的像素行相同，是保证距离测量精度的关键技术	专有技术	专利： 双目工业相机摄像头	工业智能扫码器、双目相机、ACE 视觉平台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授权 19 项发明专利、27 项实用新型专利、12 项外观设计专利，82 项软件著作权，其他为商标 7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	7	28	19
实用新型专利	1	2	27	27
外观设计专利	3	4	14	12
软件著作权	5	5	82	82
其他	15	0	22	7
合计	26	18	173	147

2.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1,296,671.02	22,377,917.95	39.8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1,296,671.02	22,377,917.95	39.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50	19.13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为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技术先进性，公司不断引进行业优秀研发人才，并在新产品的研发、软硬件开发及升级等各方面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导致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公司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由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一种电池保护板测试仪器的研发	500.00	166.43	166.43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适用于 3C 锂电池保护板的高精度测量仪器，主要用于固件烧录、校准、基本电气特性和保护特性测试和测量	行业先进水平	适用于 3C 锂电池保护板的测试仪器，满足研发端和生产端的各项测试需求，应用场景广泛
2	一种电池保护板测试平台的研发	380.00	225.75	225.75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锂电池保护板性能测试软件平台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锂电池功能验证，老化测试等场景
3	传输阻抗测试技术的研究	500.00	224.04	224.04	方案阶段	研发一款测量单端口网络或两端口网络的 S 参数幅值及相位的仪器	行业先进水平	主要应用于研发端和生产端的检测、现场维护、教育教学等场景
4	蓝牙射频测试设备的研发	300.00	124.09	124.09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通用的单通道/双通道蓝牙产品射频信号测试平台	行业先进水平	面向 2.4GHz ISM 段蓝牙产品的产线测试解决方案
5	一种基于数字测试技术眼图测试方法的研究	250.00	116.56	116.56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基于数字眼图测试技术的仪器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各种高速串行信号的 SI 分析，直观地显示信号的眼图，分析信号质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6	LCR 阻抗测量技术的研究	250.00	118.20	118.20	方案阶段	研发一项 LCR 阻抗测试平台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用于电容、电阻、电感等元器件的阻抗测量，应用于产线自动化测试，提高效率，性价比高
7	软板 FPC 特性阻抗测试技术研究	200.00	115.17	115.17	方案阶段	研发用于特性阻抗测试的技术方案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产线量产高速阻抗特性测试，填补市场空白
8	可配置化多功能综合测试设备的扩展升级研发	300.00	105.39	105.39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可适配多种检测仪器模块的多功能综合测试测量设备	行业先进水平	适用于多功能检测、测量与数据采集的应用场景
9	智能仪器模块通用调测校准平台的研发	250.00	105.42	105.42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用于验证、测试、校准等仪器模块的通用开发平台	行业先进水平	提高研发人员的研发效率以及生产测试通用化，适用于不同测试测量的应用场景
10	模块化仪器软件界面工具的研发	180.00	104.22	104.22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测试固件自动生成工具	行业先进水平	为自动化测试用户提供开发工具，无缝对接测试仪器和设备，减少测试系统集成开发和调试时间
11	自动化测试管理软件平台的升级开发	220.00	133.77	133.77	方案阶段	研发一款自动化测试的软件平台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硬件研发阶段、NPI 阶段、生产阶段的自动化测试等场景，降低开发、管理和运行测试用例的难度。
12	一种多通道 LCR 测试设备的研发	200.00	93.81	93.81	样品测试	输出一款多通道的 LCR 测试设备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 PCBA 飞针测试故障的分析、定位，具有极高的测试精度，支持元器件测试、通信、RF 等应用场景
13	无线耳机 SiP 封装系统的验证与测试	300.00	141.42	141.42	批量推广	研发一款针对无线耳机电性能的检测设备，替代现有体积大的仪器设备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无线耳机 SIP 封装环节的产线测试，替代传统仪器设备，提高测试效率
14	一种高密度连接器检测设备的研发	200.00	79.72	79.72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高密度连接器的检测设备；可根据不同的应用需求，快速开发相应的检测方案	行业先进水平	用于高密度连接器的性能指标的检测，可扩展应用于各种产品连接器的检测中，需求广泛
15	蓝牙键盘测试技术	180.00	87.52	87.52	批量推广	研发一款针对蓝牙键盘主板电性能的检测	行业先进	应用于蓝牙键盘主板的产线测试，替代传统仪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研究和测试设备研发					设备, 替代现有体积大的仪器设备	水平	器设备, 提高测试效率
16	高速数据采集卡的升级研发	170.00	87.50	87.50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双通道 PCIe 高速数字化采集卡	行业先进水平	主要用于高速信号采集, 例如质谱仪, 激光雷达、光纤传感, 半导体设备检测, 激光检测等, 市场应用广泛
17	USBC 线测试技术研究和测试设备研发	160.00	87.00	87.00	批量推广	研发一款针对 USBC 线电性能的检测设备, 替代现有体积大的仪器测量设备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 USBC 线的产线测试, 替代传统仪器设备, 提高测试效率
18	整机产品自动化测试设备研发	300.00	112.39	112.39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通用自动化测试设备, 适用于通信产品的批量生产测试	行业先进水平	面向国内外中小型企业, 实现单一产品多功能组合测试或多种产品同时并行测试能力, 提高测试效率, 场应用广泛
19	一种用于自动化生产线电性能综合测试仪的研发	150.00	142.12	142.12	设计阶段	研发一款用于产线成品测试的电性能综合测试仪	行业先进水平	综合测试仪广泛应用于电子产品 PCBA 的研发调试、NPI、生产测试等场景, 可替代传统测试方案, 提高效率, 降低成本
20	一种工业控制器的研发	300.00	126.34	126.34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可定制化的工业控制器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行业非常多, 可实现定制化和差异化的产品设计
21	基于 AI 决策控制输入的视觉检测技术以及基于 AI 客户行为识别跟踪技术研究	554.00	189.73	468.00	样品测试	通过分析成像质量、从光学成像理论的角度剖析了不同环境和光源对成像质量的影响, 优化了光学成像系统后, 目标定位精度与兼容性得到了显著提高, 微观状态下模糊图像 OCR 识别准确性显著提高	行业先进水平	AOI 业务场景、跨径跟踪
22	田间作物生长精准管控关键技术与示范(多光谱传感器项目)	270.00	35.11	252.00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定制型的光谱传感器或光谱相机, 通过作物机理研究的光谱异质性研究成果, 构建特定的光谱检测仪, 对农作物叶片反射的光谱进行分析和客观评价, 取代传统依靠	行业先进水平	(1) 在申请发明专利: 用于柑橘黄龙病监测的多光谱采集终端、系统及方法 (2) 在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用于柑橘黄龙病监测的多光谱采集终端及系统 (3) 在申请外观设计专利: ①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人工主观监控农作物健康状况的方法		可编程多光谱仪（手柄式）②可编程多光谱仪
23	一种智能化设备的研发	120.00	63.30	63.30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 AI 应用的智能化设备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智能制造、智慧识别等场景
24	一种智能相机软件开发包 SDK 的开发	120.00	26.93	26.93	方案阶段	研发一款适配智能相机的软件开发包，支持硬件产品形态可变性、业务应用场景可变性	行业先进水平	提高不同应用场景的开发效率
25	一种新型 AI Camera 平台的研发	100.00	44.47	44.47	样品测试	研发一款高算力、低成本的 AI Camera 软硬件平台	行业先进水平	缩短不同场景应用的 AI 相机的研制时间，适应不同场景应用
合计	/	6,454	2,856.40	3,351.56	/	/	/	/

4.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78	15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3.78	54.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17.44	1,770.2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27	11.7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21	11.80
本科	142	79.77
专科及以下	15	8.43
合计	178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	90	50.56
31-40 岁	73	41.01
41-50 岁	14	7.87
51 岁以上	1	0.56
合计	178	100.00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为确保持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不断扩充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同比增长 17.88%；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研发工

作，在产品、技术开发及升级等方面持续投入大量研发人员和资金，以满足终端应用消费电子领域对产品迭代升级的需求，研发人员薪酬总额增加明显。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研发与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客户资源优势、人才优势、质量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

1、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创新，研发投入力度不断加大。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三年及一期累计研发费用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81%。公司在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的同时，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78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3.78%。公司具备多个研发项目并行开展的实力，与国内多家知名高校如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等保持长期的科研合作，公司设立了院士专家工作站，并与华南理工大学成立了联合实验室。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2 项，以及软件著作权 82 项，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业核心技术和相关技术储备，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提供了技术保障。

2、产品优势

公司与消费电子领域国际领导企业之一的苹果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这有利于公司了解和掌握下游行业优势企业对产品品质和可靠性的要求，从而使得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品质和可靠性达到国外优势企业水平。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公司现有产品具备了与 NI、Keysight 等国外优势企业同档次产品相竞争的性能指标，具备较高的性价比。凭借稳定的产品品质和性价比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性价比。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目标是成为一家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质量、专业化产品及服务的一流企业，努力将客户的需求与一流的技术相结合，创造最适合客户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及集成服务支持。2017 年，公司成为苹果公司模块化仪器检测方案的供应商，对传统标准仪器检测方案的替代逐步提高。特别是公司在苹果公司供应链中形成的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成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一直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合格产品为基础，优质服务为目标，满足客户需求，凭借着一流的技术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水平，赢得了众多企业的信赖，客户的认可产生了较强的示范效应，对公司树立品牌形象、拓展客户、扩大产品知名度和营销渠道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

4、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一方面，公司不断引进国内外高端人才，为现有人才队伍注入新的活力，保持团队的持久创新力；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内部人才培养和管理体制，改进内部人才的培养开发、选拔任用、流动配置和激励保障等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公司业务和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具有多年自动化检测行业从业经历，对客户需求有深刻理解，能够准确把握市场变化趋势。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或知名企业的工作经验，决策层面上保持着开放、高效、专业的管理风格，能够前瞻性地把握行业发展动向，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及时调整发展规划，从而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动力。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达 74.02%，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达 53.78%。

5、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将产品质量把控放在首要位置，建立了覆盖原材料采购、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售后服务等环节的全面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以全面质量管理为理念，先后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认证等多重认证。同时，公司设置了项目质量部，负责公司项目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的搭建。项目质量部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持续运转。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客户第一、专注专业、不断创新、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不断开拓市场，积极应对机遇与挑战。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2022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 主营业务保持增长，机遇与挑战并存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6,921.58 万元，同比增长 44.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8.74 万元，同比增长 38.13%。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检测方案从原主要应用在 PCBA 功能检测环节拓展到模组检测环节，新产品锂电池保护板测试仪在模组检测环节实现规模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4,947.21 万元，同比增长 102.95%，毛利率 70.76%，同比下降 8.4 个百分点，一方面是由于新冠疫情反复叠加电子材料缺货、价格上涨所致，另一方面由于综测仪等新产品的形态变化，增加了外壳、配件等成本，与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相比毛利率有所下降。

整体而言，2022 年半年度，市场上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采取积极应对措施，提高研发效率与进度，保障供应链稳定，确保订单如期交付，满足客户需求。

(二) 登陆科创板，助力募投项目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8,525.11 万元，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273.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2,849.09 万元，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304.72%。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度增长系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在科创板上市所致，公司将本次发行新股和上市为契机，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导向，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巩固和增强公司在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步的发展，不断提升公司价值，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三)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为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技术先进性，公司不断引进行业优秀研发人才，并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软硬件开发等各方面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费用 3,129.67 万元同比增长 39.86%。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核心技术新获授权知识产权达 18 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技术风险

1. 研发效率无法满足产品升级和技术迭代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等工业自动化检测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产品。由于消费电子产品具有产品生命周期短、技术迭代频率高、消费者偏好变化迅速等特点，其新品推出时效性要求高、新技术应用层出不穷，因此相关检测需求也会随着高频率变化，对公司的研发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来在研发效率上无法及时跟进，或在新型技术研发方向上出现误判，相关研发投入未能形成有效产品，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2. 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人才密集型特征，是一个涉及多学科跨领域的综合性行业，本行业企业需要大批掌握硬件、软件、算法等专业能力、深刻理解下游行业技术变革的高素质、高技能以及跨学科的专业技术人员。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人员人才激励制度。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企业均提高了技术人才招聘力度，若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将受到不利影响，使公司处于市场竞争的不利地位。

3. 公司模块化检测仪器与传统仪器仪表存在差异化竞争的风险

公司模块化检测仪器在技术水平、测试环节等方面与传统仪器仪表存在一定差距。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产品与传统仪器仪表类似，均是对被测量的信号进行模拟前端信号处理，然后转换为数字信号，再通过数字信号处理算法实现检测功能。但受限于自身技术积累、产品微型化设

计等因素，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产品部分性能指标如量程覆盖范围等与传统仪器仪表相比存在一定不足。此外，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集中应用于以苹果产业链为主的消费电子产品 PCBA 功能检测环节，近期开始拓展到模组检测，而传统仪器仪表已经在教育与科研、工业生产、航天航空等领域广泛应用且覆盖各个检测环节，在应用场景方面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产品与传统仪器仪表亦存在较大差距。

公司与传统仪器仪表生产企业存在差异化竞争的风险。现阶段公司与传统仪器仪表生产企业存在差异化竞争，但随着检测仪器仪表行业模块化作为行业发展趋势日益明显，国内外传统检测仪器生产企业均纷纷布局模块化技术领域。国内企业中，普源精电、鼎阳科技均在其未来规划中将模块化技术作为重点研发方向；国外企业中，除美国国家仪器已经实现模块化转型外，公开报道显示是德科技等龙头企业也在加大对模块化检测仪器的布局，模块化检测仪器领域市场竞争加剧。若公司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更新技术和创新产品，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 公司对苹果产业链公司依赖度较高、其它领域的销售收入相对较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苹果产业链领域、主要收入来源于苹果产业链，公司存在对苹果产业链公司依赖度较高的情形。同时，公司收入主要集中于以苹果产业链客户为代表的电子消费产品检测领域，对于其他领域收入占比相对较少。如果公司无法通过拓展公司产品在其他领域的应用而有效改善对苹果产业链依赖度较高的局面，一旦出现苹果产业链发生转移、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开发符合苹果公司检测需求的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产品、继续保持技术优势，或者苹果产业链检测领域模块化检测仪器厂商逐步增多等不利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检测领域，而下游直接客户检测设备企业近年来随着知名终端品牌的聚集而呈现集中趋势，加之公司产品多为依据苹果公司的检测需求设计及研发，具有一定的定制化特点，因此公司的直接客户多为苹果产业链检测设备相关企业，且相对较为集中。此外，公司对各下游直接客户实现销售的金额及占比有所波动，主要取决于该客户在苹果公司检测设备领域取得的销售订单情况，公司收入随下游直接客户取得订单情况波动而波动。若下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或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或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以及取得的苹果检测设备订单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或由于公司产品自身质量原因流失主要客户，导致主要客户未来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会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未来业务无法维持高毛利率的风险

公司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产品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产品形态呈现模块化板卡形态，原材料成本相对较低，以及终端应用品牌客户以苹果公司为主。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提升、

终端应用品牌客户的增多以及行业整体竞争的加剧，加之近期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引起的电子原材料产品价格剧烈波动，公司面临未来业务无法维持高毛利率的风险。

4. 芯片供应短缺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中使用的芯片主要为国外芯片品牌，如 ADI、赛灵思等。若国际贸易出现极端变化或新冠疫情持续恶化，国外芯片厂商出现经营风险或面临停产，导致核心芯片的采购周期拉长、价格剧烈波动或者停止向国内企业供应芯片，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如公司采用国产芯片作为替代的情况下，若国产芯片的质量或性能达不到要求，可能会导致公司的产品质量下降，对未来的订单获取、生产经营乃至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 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272.63 万元，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及汇率因素等影响，部分客户资金紧张，回款速度变慢，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提升所致。如果主要客户的财务及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后续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控制，及时收回到期应收账款，则可能存在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无法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机械零部件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若出现短期内大幅上涨，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 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净额为 4,094.07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存货相应增加。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及以产定购的方式组织生产和采购，并会根据客户订单或需求计划提前购买原材料、组织生产和备货，以平衡公司生产计划与客户需求。

因此，若客户单方面取消订单或采购意向，或因客户自身需求变更等因素调整或取消订单计划，均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正常销售，届时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4.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6525、GR201944003631，有效期三年，2019-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企业证书编号：粤 RQ-2016-0137）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如果国家未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能够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21.58 万元，同比增长 44.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208.74 万元，同比增长 38.1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9,215,796.80	116,973,624.68	44.66
营业成本	49,472,136.95	24,376,658.15	102.95
销售费用	8,673,639.56	3,729,695.26	132.56
管理费用	24,100,576.81	19,889,886.91	21.17
财务费用	-6,225,757.42	-225,989.2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1,296,671.02	22,377,917.95	3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52,948.71	-48,890,826.9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1,516.71	-43,432,505.3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683,092.05	22,130,269.18	4,182.2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业务拓展,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加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人员薪酬增加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取得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员工薪酬及投入材料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货款且本期税费由于疫情享受缓缴政策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未再购买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募得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02,190,372.71	72.31	83,192,483.00	22.40	1,104.66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到资金所致
应收款项	249,177,139.72	17.98	159,850,292.50	43.05	55.88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存货	40,940,671.94	2.95	33,635,068.25	9.06	21.72	
固定资产	6,153,834.65	0.44	5,593,625.75	1.51	10.02	
在建工程	845,279.05	0.06				主要系本期总部大楼建设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288,371.66	0.74	9,027,859.26	2.43	13.96	
短期借款	2,296,938.52	0.17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划分为短期借款列示所致
合同负债	3,199,393.17	0.23	2,044,622.78	0.55	56.48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7,605,344.63	0.55	7,377,139.39	1.97	3.09	
应收票据	29,173,634.25	2.11	17,261,077.14	4.65	69.01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1,346,338.08	0.10	842,944.16	0.23	59.72	主要系预付购买材料款项尚未回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64,805.79	0.13	5,778,804.97	1.56	-67.73	主要系上期预付中介机构费用所致
无形资产	25,449,244.31	1.84	1,015,722.06	0.27	2,405.53	主要系本期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3,998.63	0.58	24,454,460.21	6.59	-67.11	主要系上期预付土地出让款本期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906,035.66	0.43	8,810,050.45	2.37	-32.96	主要系上期计提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9,537,437.73	1.41	9,010,100.14	2.43	116.84	主要系享受税收缓缴政策延缓缴纳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3,898,892.04	0.28	201,332.29	0.05	1,836.55	主要系本期计提费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	3,407,899.11	0.25	2,258,121.90	0.61	50.92	主要系租赁办公场

非流动负债						所增加、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47,277.00	0.09	4,373,286.21	1.18	-71.48	主要系上期计提返利本期客户实际享受、进行冲回所致
递延收益	187,700.07	0.01	283,121.90	0.08	-33.70	主要系本期递延收益进行摊销确认为其他收益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670,000.00	4.81	50,000,000.00	13.46	33.34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1,085,926,631.62	78.39	124,452,762.71	33.51	772.56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464,866.8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2,306,588.67	将中小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根据谨慎性原则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划分为短期借款列示。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4-28	www. sse. com. cn	2022-4-29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20	www. sse. com. cn	2022-5-21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5 人，分别为周茂林、刘洋、尹章平、刘睿、黄洪辉,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动情况。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扎实的专业知识，掌握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制造、软硬件系统集成应用环节的关键核心技术，是公司技术水平持续上升、产品逐渐高端化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量。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发挥的实际作用，同时为培养更多的业务技术骨干，提高公司的科研实力和产品竞争力，公司董事会确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人员在公司的任职时间、学历、职称、创造专利技术的数量、技术获奖情况等作为公司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标准。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针对日常生产经营的环境影响，公司采取了有效应对的环保措施：对焊接（回流焊、手工焊）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气，设置集气罩进行废气收集，经收集后的工艺废气引至所在建筑屋面经“干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对一般固废（锡渣，废弃网版、废包装材料），设置独立的一般固废储存场所，定期由资源回收部门综合利用；对危险废弃物（废抹布、废弃化学品容器、废过滤棉、废活性炭），使用专用容器进行现场收集，按环保要求集中存放在危废临时储存场所，定期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置公司进行处理；对设备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生产，生产设备均位于无尘密闭车间内，可以有效的进行隔声，废气治理设施噪声采取了有效的减振等措施。生活污水排放统一接管市政污水处理管网。公司及子公司均不涉及重点排污单位。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核心技术人员周茂林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p> <p>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p> <p>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锁定期限延长6个月、离职后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p> <p>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 5% 以上股东刘洋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售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售价。</p> <p>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锁定期延长 6 个月、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p> <p>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海浪、邱勇奎、劳仲秀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p> <p>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锁定期延长 6 个月、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的股东 尹章平	<p>“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p> <p>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p> <p>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锁定期延长 6 个月、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宋璐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对监事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公司监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监事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员工持股平台珠海思林杰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若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p> <p>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p> <p>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p> <p>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锁定期限延长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启创天瑞、鸿盛泰壹号、红土创投、红土天科、成功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企业/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p> <p>在本企业/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本企业/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慧悦成长、永平	<p>“就本企业自发行人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新增股份”），自本企业取得该等新增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新增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等新</p>	公司提交发行上市申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售	<p>科创、深创投、红土君晟、易简光懿、英飞正奇、中以英飞、平阳昆毅、方广二期、视盈科创、斐视开思、长厚致远、英飞尼迪壹号</p>	<p>增股份。</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p> <p>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p>				
股份限售	<p>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股东刘睿、黄洪辉</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核心技术人员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锁定期延长6个月、离职后6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股份限售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p>获得配售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变化而调整。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有关规定执行。</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网下配售中签账户（346 个）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 3,453 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 346 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 6 个月。</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	<p>“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本人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其他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员工持股平台珠海思林杰	<p>“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本企业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本企业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p>在本人/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5% 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洋	<p>“减持股份的条件</p> <p>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持有公司的股份。</p> <p>减持股份的方式</p> <p>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减持股份的价格</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减持股份的数量</p> <p>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减持股份的期限</p> <p>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本人/本企业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股份锁定期限。</p> <p>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p>股东启创天瑞、鸿盛泰壹号、深创投、红土天科、红土创投、红土君晟</p>	<p>“减持股份的条件</p> <p>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持有公司的股份。</p> <p>减持股份的方式</p> <p>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减持股份的价格</p> <p>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减持股份的数量</p> <p>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p>	<p>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减持股份的期限</p> <p>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p> <p>本人/本企业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股份锁定期限。</p> <p>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	<p>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p> <p>（1）启动条件</p> <p>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或“稳定股价启动条件”），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及相关主体应按下述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① 公司回购股份；</p> <p>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p> <p>③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p> <p>④ 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p> <p>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司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2）停止条件</p> <p>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相</p>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关措施不得停止的除外。</p> <p>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若再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预案。</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照如下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首先是公司回购，其次是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最后是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采取上述措施时应考虑：第一，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第二不能导致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1）公司回购股份</p> <p>①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相关条件和程序。</p> <p>②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方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③ 公司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授权议案及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授权的具体情形和授权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方案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p> <p>④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依法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若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司应敦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p> <p>⑤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A、公司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要约的方式回购股票；</p> <p>B、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净额的 80%；</p> <p>C、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比例累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2%；</p> <p>D、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但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可以对上述比例进行提高；</p> <p>当上述 C、D 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 C 项条件的规定。</p> <p>E、公司可以使用自有资金、发行优先股、债券募集的资金、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p>				
--	--	--	--	--	--	--

		<p>募投资项目结余资金和已依法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融机构借款以及其他合法资金回购股份。</p> <p>⑥ 公司董事会应当充分关注公司的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的数量和资金规模应当与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相匹配。公司回购股份，将建立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具体的操作方案，防范内幕交易及其他不公平交易行为，不得利用回购股份操纵公司股价，或者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进行利益输送。</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份</p> <p>① 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和/或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 在符合上述第①项规定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p> <p>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④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实施增持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B、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C、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D、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 当上述 A、C 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 C 项条件的规定。</p> <p>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p> <p>① 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但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法</p>					
--	--	---	--	--	--	--	--

		<p>增持公司股票，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方案时，则启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但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② 在符合上述第①项规定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p> <p>③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20%； B、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和津贴（如有）合计金额的 50%； C、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p> <p>④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⑤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如作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稳定公司股价已增持股票的，则不再适用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要求。</p> <p>（4）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情况，可以在采取上述措施之外采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他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时应以维护公司上市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3、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该等单位及人员承诺接受以下</p>				
--	--	---	--	--	--	--

		<p>约束措施：</p> <p>(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承诺，则公司可延迟发放其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后一年度的现金分红（如有），以及当年薪酬和津贴总额的 50%，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其他	思林杰	<p>“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将督促发行人的控股股东购回其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和购回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公司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公司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及其控制的	<p>“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珠海 思林杰	<p>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和购回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本人/本企业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本企业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p>					
其他	思林杰	<p>“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p> <p>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自签署 承诺后 长期有 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周茂林及 其控制的 企业珠海 思林杰	<p>“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p> <p>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自签署 承诺后 长期有 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思林杰	<p>“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如下：</p>	自签署 承诺后 长期有 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p> <p>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品创新。公司未来将通过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等措施，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针对核心技术成果在全球范围内申请专利保护，合理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主知识产权。</p> <p>(2) 加强内部控制和人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p> <p>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精细化管控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此外，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发挥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p> <p>(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p> <p>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和《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草案）》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金额，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尽快实现项目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公司为本次发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此议案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及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p>					
--	--	---	--	--	--	--	--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对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	<p>“（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p> <p>（2）本人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珠海思林杰	<p>“（1）本企业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p> <p>（2）本企业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企业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 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如有表决权);</p> <p>(5) 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 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 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 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 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分红	思林杰	<p>(一) 利润分配的原则</p> <p>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根据分红规划, 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p> <p>(二) 利润分配的方式</p> <p>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 在利润分配方式的顺序上, 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p> <p>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三) 现金分红的条件</p> <p>满足以下条件的, 公司应该进行现金分配。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进行现金分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 为正值、现金流充裕, 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重大资金现金支出指：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它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6、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p> <p>（四）现金分红的比例</p> <p>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p> <p>公司制定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p> <p>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p> <p>（五）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p> <p>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p> <p>（六）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p> <p>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p>					
--	--	---	--	--	--	--	--

		<p>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p> <p>(七)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p> <p>公司每年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公司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 1/2 以上的表决权通过。</p> <p>在符合条件的情形下，公司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方案的，董事会应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在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p> <p>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方式，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p>					
其他	思林杰	<p>“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自签署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	<p>“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自签署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及其控制的企业珠海思林杰	<p>“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p> <p>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也不会：</p> <p>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以其他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关于业务机会和新业务</p> <p>如果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有同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简称“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其最大努力，按发行人可接受的合理条款与条件向发行人提供上述机会。发行人对该业务机会享有优先权。如果发行人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权，本人/本企业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或根据发行人提出的合理期间内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p> <p>本人/本企业特此不可撤销地授予发行人选择权，发行人可收购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开发、投资或授权开发、经营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有竞争的新业务、项目、产品或技术（简称“新业务”）。如发行人不行使前述选择权，则本人/本企业可以以不优于向发行人所提的条款和条件，向第</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该新业务，或以其他方式处理。</p> <p>如发行人行使上述第①项的优先权和第②项的选择权，则该业务机会或新业务的转让价格，应以经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并在发行人可接受的合理转让价格及条件下，根据诚实信用原则，按一般商业条件，由双方协商确定。</p> <p>除前述承诺之外，本人/本企业进一步保证： 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 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将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本人/本企业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人/本企业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本企业在本函项下的其他承诺；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股东珠海思林杰、刘洋、启创天瑞，鸿盛泰壹号、深创投、红土天科、红土创投、	<p>“本人/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等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p>本人/本企业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并确保不通过拆借等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依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红土君晟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利益。</p> <p>本人/本企业承诺在发行人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对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人/本企业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发行人、其他股东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其他	思林杰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并向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方案，并议案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义务。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救济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p> <p>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珠海思林杰、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若本人/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予以约束：</p> <p>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在本人/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如本人/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如本人/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本企业应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本企业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本企业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其他	股东启创天瑞、鸿盛泰壹号、深创投、红土创投、红土天科和红土君晟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将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和发行人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思林杰	<p>“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	<p>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及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本企业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且毋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p> <p>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p>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及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未足额缴纳员工住房公积金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本企业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且毋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	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前租赁的物业存在瑕疵而未能继续承租或使用该等物业或承受任何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罚款、搬迁费、基建费、装修费、停工损失等支出费用或承受的损失，且毋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确保不会因此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自签署承诺后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报告期内，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发生额（万元）
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000.00	103.06
深圳市德富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00.00	29.93
合计		1,300.00	132.9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1,094,385,500.00	975,491,054.53	975,491,054.53	975,491,054.53	214,099,845.95	21.95	214,099,845.95	21.9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扩产建设项目	否	首发	266,591,900.00	266,591,900.00	19,837,130.23	7.44	2023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发	160,694,700.00	160,694,700.00	17,257,813.53	10.74	2023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运营资金	否	首发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52,004,902.19	4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否	首发	418,204,454.53	418,204,454.53	125,000,000.00	29.8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975,491,054.53	975,491,054.53	214,099,845.95	21.95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953.42 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7-144 号）。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76,947.07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5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9%。本次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100	1,355,395			-200,000	1,155,395	51,155,395	76.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53,500	1.91						953,500	1.43
3、其他内资持股	49,046,500	98.09	1,352,035			-200,000	1,152,035	50,198,535	75.2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943,850	53.89	1,352,035			-200,000	1,152,035	28,095,885	42.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102,650	44.20						22,102,650	33.15
4、外资持股			3,360				3,360	3,36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360				3,360	3,360	0.01
境外自									

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314,605			200,000	15,514,605	15,514,605	23.27
1、人民币普通股			15,314,605			200,000	15,514,605	15,514,605	23.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	16,670,000			0	16,670,000	66,67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月18日核发《关于同意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号。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万股并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5,0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667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报告期内“其他”股份变动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跟投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部分限售股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所致。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获得配售666,800股思林杰股票,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2022年6月30日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借出200,000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茂林	15,727,700	0	0	15,727,7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9-14
珠海思林杰	8,802,800	0	0	8,802,8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5-9-14

					原始股份限售	
刘洋	5,905,450	0	0	5,905,4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9-14
启创天瑞	4,799,500	0	0	4,799,5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鸿盛泰壹号	4,151,500	0	0	4,151,5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慧悦成长	938,966	0	0	938,966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慧悦成长	469,484	0	0	469,484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嘉兴斐君永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黄埔永平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300	0	0	1,043,3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红土创投	968,000	0	0	968,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红土天科	968,000	0	0	968,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深创投	484,016	0	0	484,016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深创投	469,484	0	0	469,484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红土君晟	514,258	0	0	514,258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红土君晟	234,742	0	0	234,742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易简光懿	704,250	0	0	704,2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英飞尼迪（珠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中以英飞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04,250	0	0	704,2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英飞尼迪（珠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佛山顺德英飞正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4,250	0	0	704,2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平阳昆毅	521,650	0	0	521,6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成功	469,500	0	0	469,5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3-14
方广二期	469,500	0	0	469,5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广州开发区城市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黄埔视盈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9,500	0	0	469,5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斐视开思	365,150	0	0	365,1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长厚致远	62,600	0	0	62,6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英飞尼迪壹号	52,150	0	0	52,15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8-14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666,800	666,800	首次公开发行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4-3-14
首发网下配售中签账户(346个)	0	0	688,595	688,595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	2022-9-14
合计	50,000,000	0	1,355,395	51,355,395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6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周茂林	0	15,727,700	23.59	15,727,700	15,727,7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8,802,800	13.20	8,802,800	8,802,8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刘洋	0	5,905,450	8.86	5,905,450	5,905,4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横琴启创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4,799,500	7.20	4,799,500	4,799,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鸿盛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51,500	6.23	4,151,500	4,151,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慧悦成长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0	1,408,450	2.11	1,408,450	1,408,45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嘉兴斐君永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黄埔永平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43,300	1.56	1,043,300	1,043,3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968,000	1.45	968,000	96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红土天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968,000	1.45	968,000	96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953,500	1.43	953,500	953,50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正	312,033	人民币普通股	312,03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895	人民币普通股	261,895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904	人民币普通股	163,904					
孙家乐	1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					
胡泉	102,118	人民币普通股	102,118					
边兰生	68,432	人民币普通股	68,432					
李洪林	57,732	人民币普通股	57,732					
安郁矾	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					
杨渭涛	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					
吴荣涛	52,857	人民币普通股	52,85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亦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控制的企业。</p> <p>2、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州红土天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88%股权，并直接持有其基金管理人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p> <p>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8%股权，并直接持有其基金管理人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p> <p>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周茂林	15,727,700	2025-9-14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及延长锁定期 6 个月
2	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802,800	2025-9-14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及延长锁定期 6 个月
3	刘洋	5,905,450	2023-9-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及延长锁定期 6 个月
4	横琴启创天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799,500	2023-3-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
5	深圳市鸿盛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1,500	2023-3-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
6	深圳市慧悦成长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408,450	2023-3-14 (938,966 股), 2023-8-14 (469,484 股)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在公司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7	嘉兴斐君永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黄埔永平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300	2023-8-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在公司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8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68,000	2023-3-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
9	广州红土天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68,000	2023-3-14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
1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3,500	2023-3-14 (484,016 股), 2023-8-14 (469,484 股)	0	上市日起 12 个月；在公司提交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亦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茂林控制的企业。</p> <p>2、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州红土天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88%股权，并直接持有其基金管理人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p> <p>3、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广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8%股权，并直接持有其基金管理人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p> <p>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邱勇奎	高管	0	800	800	二级市场增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02,190,372.71	83,192,483.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0,6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9,173,634.25	17,261,077.14
应收账款	七、5	249,177,139.72	159,850,292.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346,338.08	842,944.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91,387.76	1,005,394.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0,940,671.94	33,635,068.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64,805.79	5,778,804.97
流动资产合计		1,325,984,350.25	322,166,06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153,834.65	5,593,625.75
在建工程	七、22	845,279.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288,371.66	9,027,859.26
无形资产	七、26	25,449,244.31	1,015,722.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151,237.01	3,678,99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334,812.22	5,401,04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043,998.63	24,454,46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266,777.53	49,171,704.86
资产总计		1,385,251,127.78	371,337,769.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296,938.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9,473,273.94	8,728,394.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199,393.17	2,044,622.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906,035.66	8,810,050.45
应交税费	七、40	19,537,437.73	9,010,100.1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98,892.04	201,332.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07,899.11	2,258,121.9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47,277.00	4,373,286.21
流动负债合计		48,967,147.17	35,425,908.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605,344.63	7,377,139.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87,700.07	283,12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3,044.70	7,660,261.29
负债合计		56,760,191.87	43,086,16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6,67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85,926,631.62	124,452,76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93,605.46	-203,198.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0,891,376.97	10,891,37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5,196,532.78	143,110,65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8,490,935.91	328,251,599.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8,490,935.91	328,251,59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5,251,127.78	371,337,769.10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7,088,570.32	54,959,07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73,634.25	17,261,077.14
应收账款	十七、1	249,441,613.64	159,626,41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46,338.08	842,944.1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6,812,614.32	15,012,764.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929,687.96	54,057,907.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6,673.46
流动资产合计		1,337,792,458.57	305,666,850.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2,227,564.81	19,767,69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57,153.11	4,931,199.40
在建工程		845,279.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36,293.68	6,980,623.08
无形资产		25,379,944.31	936,522.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99,556.83	2,812,34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3,363.11	2,320,83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3,998.63	24,454,46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53,153.53	62,203,670.36
资产总计		1,414,245,612.10	367,870,520.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6,938.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766,056.19	67,607,146.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99,393.17	2,044,622.78
应付职工薪酬		4,335,198.39	5,890,776.83
应交税费		18,989,516.64	8,895,842.27
其他应付款		3,878,029.64	233,960.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4,599.66	1,737,879.83
其他流动负债		1,247,277.00	4,373,286.21
流动负债合计		89,567,009.21	90,783,51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52,332.71	5,709,428.6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7,700.07	283,12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40,032.78	5,992,550.52
负债合计		96,007,041.99	96,776,065.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67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5,926,631.62	124,452,76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91,376.97	10,891,376.97
未分配利润		154,750,561.52	85,750,31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8,238,570.11	271,094,45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4,245,612.10	367,870,520.67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9,215,796.80	116,973,624.6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69,215,796.80	116,973,624.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085,830.65	71,338,933.2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9,472,136.95	24,376,658.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68,563.73	1,190,764.26
销售费用	七、63	8,673,639.56	3,729,695.26
管理费用	七、64	24,100,576.81	19,889,886.91
研发费用	七、65	31,296,671.02	22,377,917.95
财务费用	七、66	-6,225,757.42	-225,989.2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七、67	7,567,955.80	1,816,608.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55,252.11	674,98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422,399.31	-3,548,393.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36,698.99	-1,111,85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94,075.76	43,466,041.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000.00	10,002.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135.26	207,633.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86,940.50	43,268,409.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999,566.51	5,559,094.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87,373.99	37,709,314.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87,373.99	37,709,314.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87,373.99	37,709,314.6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93.24	-4,034.4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93.24	-4,034.4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93.24	-4,034.4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93.24	-4,034.4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087,373.99	37,709,314.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87,373.99	37,709,314.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69,106,033.13	116,653,944.7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9,758,651.93	41,508,741.62
税金及附加		552,901.05	611,860.23
销售费用		8,182,897.69	2,791,443.66
管理费用		15,896,384.06	12,370,415.95
研发费用		22,350,854.06	13,994,681.13
财务费用		-6,120,668.37	-236,371.5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6,576,211.96	278,090.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9,719,401.42	281,09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37,989.93	-3,552,750.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3,974.04	-1,878,528.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528,662.12	40,741,081.28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10,002.03
减：营业外支出		166.79	204,957.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538,495.33	40,546,126.04
减：所得税费用		5,536,749.67	5,308,842.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001,745.66	35,237,283.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001,745.66	35,237,283.7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987,650.84	65,514,115.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1,054.96	1,612,267.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97,794.77	906,30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56,500.57	68,032,68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89,033.48	41,894,557.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36,272.28	41,275,67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51,710.65	21,196,485.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32,432.87	12,556,79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809,449.28	116,923,5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52,948.71	-48,890,82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950,000.00	116,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850.69	674,98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85,850.69	116,774,987.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94,333.98	2,707,49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50,000.00	15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44,333.98	160,207,49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1,516.71	-43,432,505.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362,73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54,749.07	23,382,83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817,481.57	23,382,834.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28,008.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106,381.27	1,252,56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34,389.52	1,252,56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683,092.05	22,130,26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6,229.66	-85,244.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997,889.71	-70,278,30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92,483.00	130,000,24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190,372.71	59,721,941.81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396,154.05	64,755,962.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7,780.91	90,14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93,802.82	3,139,57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47,737.78	67,985,67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515,842.38	58,999,754.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00,336.98	23,802,62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5,211.47	15,688,95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9,449.29	17,219,68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20,840.12	115,711,01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73,102.34	-47,725,33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81,09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55,281,0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81,926.98	2,634,265.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1,140.00	76,484,71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3,066.98	79,118,98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06,933.02	-23,837,88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362,73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4,749.07	23,382,83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817,481.57	23,382,834.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28,008.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57,557.27	921,45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85,565.52	921,45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31,916.05	22,461,37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3,753.42	-81,15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2,129,500.15	-49,183,00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59,070.17	101,833,02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088,570.32	52,650,020.19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50,000,000.00				124,452,762.71		-203,198.70		10,891,376.97		143,110,658.79		328,251,599.77		328,251,599.77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50,000,000.00				124,452,762.71		-203,198.70		10,891,376.97		143,110,658.79		328,251,599.77		328,251,599.77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 “-”号 填列)	16,670,000.00				961,473,868.91		9,593.24				22,085,873.99		1,000,239,336.14		1,000,239,336.14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9,593.24				52,087,373.99		52,096,967.23		52,096,967.23
(二) 所有 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6,670,000.00				961,473,868.91								978,143,868.91		978,143,868.91
1. 所有者	16,670,000.00				958,821,054.53								975,491,054.53		975,491,054.53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2,814.38							2,652,814.38			2,652,814.3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1,500.00		-30,001,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1,500.00		-30,001,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70,000.00				1,085,926,631.62	-193,605.46		10,891,376.97		165,196,532.78		1,328,490,935.91		1,328,490,935.91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19,147,133.89	65,000,000.00	-182,475.27		4,576,407.62		83,386,195.96		191,927,262.20		191,927,26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19,147,133.89	65,000,000.00	-182,475.27		4,576,407.62		83,386,195.96		191,927,262.20	191,927,26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2,814.40	-65,000,000.00	-4,034.40				37,709,314.64		105,358,094.64	105,358,09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34.40				37,709,314.64		37,705,280.24	37,705,280.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2,814.40								2,652,814.40	2,652,814.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2,814.40								2,652,814.40	2,652,814.4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5,000,000.00						65,000,000.00	65,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21,799,948.29		-186,509.67	4,576,407.62		121,095,510.60		297,285,356.84	297,285,356.84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24,452,762.71				10,891,376.97	85,750,315.86	271,094,45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24,452,762.71				10,891,376.97	85,750,315.86	271,094,45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70,000.00				961,473,868.91					69,000,245.66	1,047,144,11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001,745.66	99,001,74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70,000.00				961,473,868.91						978,143,868.9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670,000.00				958,821,054.53						975,491,054.5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2,814.38						2,652,814.3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01,500.00	-30,001,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1,500.00	-30,001,5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670,000.00				1,085,926,631.62				10,891,376.97	154,750,561.52	1,318,238,570.11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19,147,133.89	65,000,000.00			4,576,407.62	28,915,591.73	137,639,13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19,147,133.89	65,000,000.00			4,576,407.62	28,915,591.73	137,639,133.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2,814.40	-65,000,000.00				35,237,283.77	102,890,098.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237,283.77	35,237,283.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2,814.40						2,652,814.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2,814.40						2,652,814.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5,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21,799,948.29				4,576,407.62	64,152,875.50	240,529,231.41

公司负责人：周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丽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州思林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林杰有限），思林杰有限系由周茂林、吴慧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5 年 4 月 21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40106202708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思林杰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 10 万元。思林杰有限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37733230476。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30 号”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7 万股并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000 万股增至 6,667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6,667.00 万元。

本公司属仪器仪表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等工业自动化检测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有：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及机器视觉产品。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思林杰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成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IMITED 等 6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 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多次交易分处置对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分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2.（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土地使用权	5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42.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

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

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

公司销售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报关出口，报关手续办理完毕；或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或物流显示签收。

② 机器视觉产品

公司销售机器视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出，经客户签收或物流显示签收；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报关出口，报关手续办理完毕；或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或物流显示签收。

③ 其他

公司其他收入主要为自动化设备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及 ODM 业务收入。自动化设备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于货物完成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外销收入公司根据订单规定，有验收条款的客户按产品验收合格确认，无验收条款的客户按将货物报关出口，报关手续办理完毕确认；技术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已完成，收到价

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ODM 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订单规定，有验收条款的客户按产品验收合格确认，无验收条款的客户按经客户签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20%、15%、8.84%、8.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香港思林杰科技有限公司	8.25%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IMITED	21%、8.84%
广州成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
广东爱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20%

注：香港思林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系香港,香港自 2018/2019 课税年度起实施利得税两级制,2018 年 4 月 1 日起应评税利润 200.00 万港元以内的税率为 8.25%,超过 200.00 万港元部分为 16.5%;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IMITED,注册地系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 21%,加利福尼亚州州企业所得税税率 8.84%。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并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6525,有效期三年,2019-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缴纳。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再次提出认定申请,并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通过广州市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审核、2022 年 7 月 21 日通过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审核,目前尚未最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2022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并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3631,有效期三年,2020-2021 年度企业所得

税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2022 年 7 月 6 日已再次提出认定申请，并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通过广州市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审核、2022 年 7 月 21 日通过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审核，目前尚未最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2022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成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爱思特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粤 R-2010-0187)，即可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00%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取得了软件企业证书(编号粤 RQ-2016-0137)，即可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00%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将上述政策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完成适用加计抵减政策的声明备案，自当年起享受该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00,753,625.57	82,547,376.99
其他货币资金	1,436,747.14	645,106.01
合计	1,002,190,372.71	83,192,483.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65,403.87	1,952,147.34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阿里巴巴账户余额及支付宝账户余额，使用未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6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20,600,000.00
合计		20,6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74,573.67	17,261,077.14
商业承兑票据	25,799,060.58	
合计	29,173,634.25	17,261,077.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639,928.97	2,306,588.6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639,928.97	2,306,588.6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45,753.31	100.00	2,272,119.06	7.23	29,173,634.25	17,261,077.14	100.00			17,261,077.1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374,573.67	10.73			3,374,573.67	17,261,077.14	100.00			17,261,077.14
商业承兑汇票	28,071,179.64	89.27	2,272,119.06	8.09	25,799,060.58					
合计	31,445,753.31	/	2,272,119.06	/	29,173,634.25	17,261,077.14	/	/	/	17,261,077.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8,071,179.64	2,272,119.06	8.09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374,573.67		
合计	31,445,753.31	2,272,119.06	7.2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272,119.06			2,272,119.06
合计		2,272,119.06			2,272,119.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469,504.39
1 年以内小计	254,469,504.39
1 至 2 年	8,256,789.50
合计	262,726,293.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726,293.89	100	13,549,154.17	5.16	249,177,139.72	168,263,517.28	100	8,413,224.78	5.00	159,850,292.50

其中：										
账龄组合	262,726,293.89	100	13,549,154.17	5.16	249,177,139.72	168,263,517.28	100	8,413,224.78	5.00	159,850,292.50
合计	262,726,293.89	/	13,549,154.17	/	249,177,139.72	168,263,517.28	/	8,413,224.78	/	159,850,292.50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4,469,504.39	12,723,475.22	5.00
1-2年	8,256,789.50	825,678.95	10.00
合计	262,726,293.89	13,549,154.17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13,224.78	5,135,929.39				13,549,154.17
合计	8,413,224.78	5,135,929.39				13,549,154.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4,124,130.69	58.66	7,857,960.31
第二名	49,411,661.13	18.81	2,532,373.31
第三名	10,726,720.88	4.08	552,853.13
第四名	7,985,926.86	3.04	399,296.34
第五名	7,468,511.09	2.84	404,385.06
合计	229,716,950.65	87.44	11,746,868.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46,338.08	100.00	842,944.16	100.00
合计	1,346,338.08	100.00	842,944.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供应商 1	357,380.27	26.54
供应商 2	330,443.75	24.54
供应商 3	143,309.00	10.64
供应商 4	72,738.17	5.40
供应商 5	58,490.57	4.34
小 计	962,361.76	7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1,387.76	1,005,394.22
合计	1,291,387.76	1,005,39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0,515.53
1 至 2 年	578,374.00
2 至 3 年	138,466.00
3 年以上	2,000.00
合计	1,359,355.53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93,190.00	753,840.00
代扣代缴款项	466,165.53	304,469.70
合计	1,359,355.53	1,058,309.70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2,915.48			52,915.48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52.29			15,052.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 额	67,967.77			67,967.7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915.48	15,052.29				67,967.77
合计	52,915.48	15,052.29				67,967.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扣代缴款项	466,165.53	1年以内	34.29	23,308.28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270,000.00	1-2年	19.86	13,5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52,000.00	1-2年	18.54	12,6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11,190.00	1-2年	8.18	5,559.5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2-3年	7.36	5,000.00
合计	/	1,199,355.53	/	88.23	59,967.78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061,467.05	1,600,711.61	27,460,755.44	23,001,461.51	1,099,815.73	21,901,645.78
在产品	2,820,297.17		2,820,297.17	3,904,696.53		3,904,696.53
半成品	7,119,115.42	1,932,257.74	5,186,857.68	5,683,677.56	405,512.59	5,278,164.97
库存商品	1,937,755.73	202,535.83	1,735,219.90	1,599,796.78	151,477.87	1,448,318.91
发出商品	2,084,557.87		2,084,557.87	958,227.46		958,227.46
委托加工物 资	1,564,231.21		1,564,231.21	106,843.22		106,843.22
合同履约成 本	88,752.67		88,752.67	37,171.38		37,171.38
合计	44,676,177.12	3,735,505.18	40,940,671.94	35,291,874.44	1,656,806.19	33,635,068.2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 销	其他	
原材料	1,099,815.73	500,895.88				1,600,711.61
在产品						
半成品	405,512.59	1,526,745.15				1,932,257.74
库存商品	151,477.87	51,057.96				202,535.83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 资						
合同履约 成本						
合计	1,656,806.19	2,078,698.99				3,735,505.1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进项税额	566,209.29	573,382.44
预缴所得税	1,298,596.50	1,298,749.07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3,906,673.46
合计	1,864,805.79	5,778,804.9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53,834.65	5,593,625.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153,834.65	5,593,625.7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87,143.58	1,918,839.02	3,178,881.00	12,584,863.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6,336.29		382,334.43	1,688,670.72
(1) 购置	1,306,336.29		382,334.43	1,688,670.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793,479.87	1,918,839.02	3,561,215.43	14,273,534.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63,203.40	1,377,654.90	2,150,379.55	6,991,23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683,747.66	154,727.78	289,986.38	1,128,461.82
(1) 计提	683,747.66	154,727.78	289,986.38	1,128,461.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146,951.06	1,532,382.68	2,440,365.93	8,119,699.67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46,528.81	386,456.34	1,120,849.50	6,153,834.65
2. 期初账面价值	4,023,940.18	541,184.12	1,028,501.45	5,593,625.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45,279.05	
合计	845,279.0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总部大楼	845,279.05		845,279.05			
合计	845,279.05		845,279.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在建工程 - 总部大楼	220,000,000.00		845,279.05			845,279.05	0.38	0.38%				募集资金
合计	220,000,000.00		845,279.05			845,279.0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24,766.88	11,524,76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6,019.35	2,686,019.35

1) 租入	2,686,019.35	2,686,019.3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210,786.23	14,210,786.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96,907.62	2,496,90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5,506.95	1,425,506.95
(1) 计提	1,425,506.95	1,425,506.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22,414.57	3,922,414.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88,371.66	10,288,371.66
2. 期初账面价值	9,027,859.26	9,027,859.2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2,280.26	1,932,280.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75,504.00			228,655.78	24,904,159.78
(1) 购置	24,675,504.00			228,655.78	24,904,159.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675,504.00			2,160,936.04	26,836,440.0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6,558.20	916,55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755.04			223,882.49	470,637.53
(1) 计提	246,755.04			223,882.49	470,637.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6,755.04			1,140,440.69	1,387,195.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428,748.96			1,020,495.35	25,449,244.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5,722.06	1,015,722.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78,994.25		527,757.24		3,151,237.01
合计	3,678,994.25		527,757.24		3,151,237.01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04,249.46	2,940,637.42	10,087,156.01	1,513,073.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851,635.67	2,077,745.35	20,808,184.00	3,121,227.60
预计返利	1,230,985.42	184,647.81	4,369,754.34	655,463.15
递延收益	187,700.07	28,155.01	283,121.90	42,468.29
租赁资产	690,844.17	103,626.63	458,739.21	68,810.88
合计	35,565,414.79	5,334,812.22	36,006,955.46	5,401,043.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872.36	40,166.08
可抵扣亏损	20,306,633.89	15,763,386.17
合计	20,331,506.25	15,803,552.2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60,035.38	360,035.38	
2024 年	2,316,505.11	2,316,505.11	
2025 年	6,414,319.51	6,414,319.51	
2026 年	6,672,526.17	6,672,526.17	
2027 年	4,543,247.72		
合计	20,306,633.89	15,763,386.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042,730.00		6,042,730.00	264,499.00		264,499.00
装修费	1,685,427.00		1,685,427.00			
合同资产	87,512.85	4,375.64	83,137.21	87,512.85	4,375.64	83,137.21
预付服务费	232,704.42		232,704.42	150,024.00		150,024.00
土地出让价款				23,956,800.00		23,956,800.00
合计	8,048,374.27	4,375.64	8,043,998.63	24,458,835.85	4,375.64	24,454,460.2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应收票据贴现	2,296,938.52	
合计	2,296,938.5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将中小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根据谨慎性原则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划分为短期借款列示。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744,850.77	8,150,028.95
工程设备款	66,105.32	443,105.32
其他费用类款项	2,662,317.85	135,260.00
合计	9,473,273.94	8,728,394.2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199,393.17	2,044,622.78
合计	3,199,393.17	2,044,622.7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29,013.08	48,687,627.82	51,513,051.14	5,903,589.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037.37	1,404,655.97	1,483,247.44	2,445.9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810,050.45	50,092,283.79	52,996,298.58	5,906,035.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26,480.40	45,691,191.30	48,516,961.94	5,900,709.76

二、职工福利费		1,163,639.48	1,160,759.48	2,880.00
三、社会保险费	642.68	770,853.67	771,496.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7.38	765,334.01	765,961.39	
工伤保险费	15.30	5,272.70	5,288.00	
生育保险费		246.96	246.96	
四、住房公积金	1,890.00	847,125.00	849,01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039.98	203,039.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778.39	11,778.39	
合计	8,729,013.08	48,687,627.82	51,513,051.14	5,903,589.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007.49	1,374,469.48	1,453,031.07	2,445.90
2、失业保险费	29.88	18,408.10	18,437.98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退休保险		11,778.39	11,778.39	
合计	81,037.37	1,404,655.97	1,483,247.44	2,445.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36,026.07	6,900,645.97
企业所得税	8,036,989.11	1,573,670.4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53,316.89	361,77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619.84	94,499.02
教育费附加	94,551.40	40,499.60
地方教育附加	63,034.24	26,999.72
印花税	32,900.18	12,011.69
合计	19,537,437.73	9,010,100.1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98,892.04	201,332.29
合计	3,898,892.04	201,332.29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251,061.95	201,332.29
审计费	50,000.00	
往来款	3,597,830.09	
合计	3,898,892.04	201,332.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07,899.11	2,258,121.90
合计	3,407,899.11	2,258,121.9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291.58	3,531.86
预计返利	1,230,985.42	4,369,754.35
合计	1,247,277.00	4,373,286.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605,344.63	7,377,139.39
合计	7,605,344.63	7,377,139.3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3,121.90		95,421.83	187,700.0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83,121.90		95,421.83	187,700.0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 物联网终端设备 多功能自动化检 测技术研究及应 用	62,777.72			33,333.34		29,444.38	与资产相关
田间作物生长精 准管控关键技术 研究与示范	32,985.09			32,985.09			与收益相关
田间作物生长精 准管控关键技术 研究与示范	187,359.09			29,103.40		158,255.6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3,121.90			95,421.83		187,70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50,000,000.00	16,670,000.00				16,670,000.00	66,67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审核中心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6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6,67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67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299,402.47	958,821,054.53		1,076,120,457.00
其他资本公积	7,153,360.24	2,652,814.38		9,806,174.62
合计	124,452,762.71	961,473,868.91		1,085,926,631.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动说明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审核中心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6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7.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94,385,5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894,445.4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5,491,054.53 元。其中新增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6,67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958,821,054.53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本期新增其他资本公积 2,652,814.38 元系 2022 年 1-6 月股权激励费用，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三”。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3,198.70	9,593.24				9,593.24		-193,605.4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3,198.70	9,593.24				9,593.24		-193,605.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3,198.70	9,593.24				9,593.24		-193,605.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891,376.97			10,891,376.97
合计	10,891,376.97			10,891,376.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110,658.79	83,386,195.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3,110,658.79	83,386,195.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87,373.99	66,039,432.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14,969.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1,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196,532.78	143,110,658.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215,796.80	49,472,136.95	116,973,624.68	24,376,658.15
其他业务				
合计	169,215,796.80	49,472,136.95	116,973,624.68	24,376,658.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718.94	674,258.67
教育费附加	175,201.45	288,945.35
地方教育附加	116,800.95	192,630.23
印花税	67,842.39	34,570.01
车船税		360.00
合计	768,563.73	1,190,764.2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4,417,786.05	2,204,232.85
差旅费	419,688.01	447,812.5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3,037,993.28	383,114.35
业务招待费	390,541.46	318,431.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347.22	181,002.00
租赁及物业水电费用	176,903.83	70,856.08
折旧及摊销费	57,299.08	57,838.44
其他费用	121,080.63	66,407.17
合计	8,673,639.56	3,729,695.2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13,628,692.77	9,141,907.19
中介服务费	4,651,383.32	4,718,093.93
股份支付费用	2,652,814.38	2,652,814.40
折旧及摊销费	568,920.87	1,077,439.68
租赁及物业水电费	355,238.73	556,237.48
办公费	476,890.76	322,848.8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9,156.32	235,986.48
差旅费	404,635.59	186,550.77
低值易耗品	70,910.16	173,438.46
业务招待费	782,095.70	127,858.76
其他费用	289,838.21	696,710.88
合计	24,100,576.81	19,889,886.9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27,174,439.04	17,702,872.19
委外研发费	1,311,980.01	2,364,954.03
直接投入	956,703.42	925,037.95

折旧与摊销费	994,441.04	793,555.40
租赁及物管费	467,340.97	73,471.31
其他费用	290,517.38	15,501.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249.16	502,525.41
合计	31,296,671.02	22,377,917.9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6,568.04	262,966.44
减：利息收入	5,353,227.93	598,436.99
汇兑损益	-1,141,945.95	81,289.85
银行手续费	20,734.69	28,191.42
其他	12,113.73	
合计	-6,225,757.42	-225,989.2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62,436.74	59,000.2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7,430,028.97	1,626,569.9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5,490.09	131,038.44
合计	7,567,955.80	1,816,608.65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4 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850.69	674,987.4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损失	-280,598.58	
合计	155,252.11	674,987.4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72,119.0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35,227.96	-3,557,160.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52.29	8,767.0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422,399.31	-3,548,393.4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	-2,078,698.99	-1,111,852.73

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258,000.00	
合计	-2,336,698.99	-1,111,852.7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收入		10,000.00	
其他	10,000.00	2.14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2.14	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44.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44.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17,135.26	204,957.27	17,135.26
其他		32.11	
合计	17,135.26	207,633.98	17,135.2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33,335.40	9,081,818.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231.11	-3,522,723.79
合计	6,999,566.51	5,559,094.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086,940.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63,041.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2,069.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6,897.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3,031.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031,334.11
所得税费用	6,999,566.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948,435.55	1,069.91
收到的往来款净额		
收到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0,000.00	10,002.14
收到的利息收入	5,353,227.93	598,436.99
收到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项		
收到的其他	155,967.65	296,792.36
押金保证金退回	2,030,163.64	
合计	14,497,794.77	906,301.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3,207,949.61	1,286,621.97
支付的管理费用	6,358,113.05	6,010,041.05
支付的研发费用	1,879,322.69	3,378,964.95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0,132.68	28,191.42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2,165,273.64	39,774.00
支付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项		
支付的往来款净额		
支付的上市费用	200,502.77	1,510,319.54
支付的其他	601,138.43	302,883.64
合计	14,432,432.87	12,556,796.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应收账款保理款		23,382,834.10
收到的应收票据贴现款	2,291,103.64	
收到的代扣代缴分红税款	163,645.43	
合计	2,454,749.07	23,382,834.1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用	26,249,634.75	
支付的租金	1,856,746.52	1,252,564.92
合计	28,106,381.27	1,252,564.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087,373.99	37,709,314.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36,698.99	4,660,246.22
信用减值损失	7,422,399.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8,461.82	967,345.4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25,506.95	1,231,600.08
无形资产摊销	470,637.53	188,386.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7,757.24	1,024,88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4.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7,918.54	271,257.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688.16	-674,98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231.11	-3,522,72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4,302.68	-14,393,686.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514,227.75	-78,013,54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65,930.78	-994,378.91
其他	2,652,814.38	2,652,81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52,948.71	-48,890,826.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2,190,372.71	59,721,941.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192,483.00	130,000,249.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997,889.71	-70,278,307.5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1,002,190,372.71	83,192,483.0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0,753,625.57	82,547,376.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36,747.14	645,106.0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190,372.71	83,192,483.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2,306,588.67	将中小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根据谨慎性原则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划分为短期借款列示。
合计	2,306,588.67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67,827.44	6.7114	18,575,997.0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其中：美元	1,302,474.54	6.7114	8,741,427.63
欧元			
港币			
应付职工薪酬		-	
其中：美元	8,387.56	6.7114	56,292.27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广州市科学技术物联网终端设备多功能自动化检测技术研究及应用	33,333.34	其他收益	33,333.34
田间作物生长精准管控关键技术与示范	62,088.49	其他收益	62,088.49
2019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境内证券市场新上市补贴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2021年度广州市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补助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广聚英才计划”项目补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稳岗返还补贴	34,144.83	其他收益	34,144.83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143,125.00	其他收益	143,125.00
上市挂牌融资奖补	2,152,000.00	其他收益	2,152,000.00
软件增值税退税	513,274.05	其他收益	513,274.05
合计	7,492,465.71	其他收益	7,492,465.7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自动化技术研究及开发	100.00		设立
香港思林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开发及进出口	100.00		设立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IMITED	美国	美国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广州成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自动化技术研究及开发	100.00		设立
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自动化技术研究及开发	100.00		设立
广东爱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自动化技术研究及开发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1、七.5、七.8、七.31”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87.44%（2021 年 12 月 31 日：89.2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296,938.52	2,296,938.52	2,296,938.52		
应付账款	9,473,273.94	9,473,273.94	9,355,249.32	118,024.62	
其他应付款	3,898,892.04	3,898,892.04	3,898,892.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07,899.11	3,845,104.39	3,845,104.39		
租赁负债	7,605,344.63	8,000,109.88		7,312,275.48	687,834.40
小计	26,682,348.24	27,514,318.77	19,396,184.27	7,430,300.10	687,834.40

(续上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8,728,394.27	8,728,394.27	8,610,369.65	118,024.62	
其他应付款	201,332.29	201,332.29	201,332.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58,121.90	2,660,992.90	2,660,992.90		
租赁负债	7,377,139.39	7,876,823.12		5,615,050.25	2,261,772.87
小计	18,564,987.85	19,467,542.58	11,472,694.84	5,733,074.87	2,261,772.8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82”之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茂林，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 23.5904%，通过珠海横琴思林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9.0523%，合计持股比例为 32.6427%。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凤佳	其他
洪华鑫	其他
谢向东	其他
深圳市德富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中山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 5%以上股东谢向东曾担任董事企业上海芬能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认定为公司关联方。自 2021 年 09 月 28 日起谢向东不再担任上海芬能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22 年 10 月起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中山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其他	1,030,643.15	2,656,664.85
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机器视觉产品、其他	0.00	942,714.31
深圳市德富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嵌入式智能仪器模块、机器视觉产品、其他	299,318.50	1,167,801.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3.64	286.39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640,684.98	548,551.33	13,050,956.92	652,547.85
应收账款	深圳市迅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6,035.90	4,301.80	107,148.94	5,357.45
应收账款	深圳市德富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908,050.41	67,306.57	1,169,821.23	58,491.06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5.167 元/股；35-60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授予日 6 个月内战略投资者入股单价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032,614.9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52,814.38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874,778.32
1 年以内小计	254,874,778.32
1 至 2 年	8,094,528.50
合计	262,969,306.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969,306.82	100.00	13,527,693.18	5.14	249,441,613.64	168,002,305.87	100.00	8,375,892.15	4.99	159,626,413.72
其中：										
账龄组合	262,459,335.05	99.81	13,527,693.18	5.15	248,931,641.87	167,517,842.57	99.71	8,375,892.15	5.00	159,141,950.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09,971.77	0.19			509,971.77	484,463.30	0.29			484,463.30
合计	262,969,306.82	100.00	13,527,693.18	5.14	249,441,613.64	168,002,305.87	100.00	8,375,892.15	4.99	159,626,413.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4,364,806.55	12,718,240.33	5.00
1-2年	8,094,528.50	809,452.85	10.00
合计	262,459,335.05	13,527,693.18	5.1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75,892.15	5,151,801.03				13,527,693.18
合计	8,375,892.15	5,151,801.03				13,527,693.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4,124,130.69	58.61	7,857,960.31
第二名	49,411,661.13	18.79	2,532,373.31
第三名	10,726,720.88	4.08	552,853.13
第四名	7,985,926.86	3.04	399,296.34
第五名	7,468,511.09	2.84	404,385.06
合计	229,716,950.65	87.36	11,746,868.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812,614.32	15,012,764.01
合计	16,812,614.32	15,012,76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011,087.31
1至2年	7,741,272.57
2至3年	5,114,000.00
合计	16,866,359.8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38,174.00	593,824.00
代扣代缴款项	336,737.31	199,690.50
拆借款	15,791,448.57	14,258,925.23
合计	16,866,359.88	15,052,439.7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9,675.72			39,675.7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069.84			14,069.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53,745.56			53,745.5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75.72	14,069.84				53,745.56
合计	39,675.72	14,069.84				53,745.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成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拆借款	7,710,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45.71	
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拆借款	5,000,000.00	1-2年、2-3年	29.64	
广东爱思特科技有限公司	拆借款	2,300,000.00	1年以内、2-3年	13.64	
SMARTGIANT TECHNOLOGY CO., LIMITED	拆借款	781,448.57	1年以内、1-2年	4.63	
广州市番禺番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70,000.00	1-2年	1.60	13,500.00
合计		16,061,448.57		95.23	13,50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227,564.81		22,227,564.81	19,767,690.03		19,767,690.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227,564.81		22,227,564.81	19,767,690.03		19,767,690.0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1,984,113.03	448,734.78		12,432,847.81		
广东测睿自动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香港思林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83,577.00	2,011,140.00		8,794,717.00		
合计	19,767,690.03	2,459,874.78		22,227,564.8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106,033.13	69,758,651.93	116,653,944.70	41,508,741.62
其他业务				
合计	169,106,033.13	69,758,651.93	116,653,944.70	41,508,741.6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81,095.89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1,095.89
应收票据贴现损失	-280,598.58	
合计	49,719,401.42	281,095.89

其他说明：

本期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思林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 5,000 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9,191.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850.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5.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490.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2,50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360,887.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8	0.89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	0.78	0.6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茂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